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 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天成”或“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9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 2018 年年度报告有关事项做进一步补充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41 号。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整体业务和经营信息

1、年报披露，本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52.24 亿元，同比下滑 3.81%。根据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营业收入 39.6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75.84%，同比下滑 13.47%，毛利率减少 4.21 个百分点；云计算产品及服务营业收入 12.04 亿元，同比增加 48.89%，毛利率减少 0.59 个百分点。请公司：（1）详细说明两类产品及细分产品的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2）在成本分析表中补充披露各产品的成本构成项目及金额，区分外购软硬件，并对重大变动情况作充分说明；（3）结合行业发展变化、主要客户及市场占有率变化、成本结构变化等，区分关联方销售额，说明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收入大幅下滑且毛利率减少的原因；（4）结合具体业务、关联方销售额、新增客户情况等，说明云计算产品及服务收入增长的原因，以及是否具有持续性。

【回复】

（1）详细说明两类产品及细分产品的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主营业务由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以及云计算产品及服务两部分构成。

1) 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细分：系统集成、软件外包开发、维保专业服务等；

盈利模式：收取项目集成/服务费；

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

a. 简单系统集成

对于不需要安装验收或只需简单测试的系统集成销售，在合同已签订，货物已交付并取得买方确认的货物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b. 复杂系统集成

对于需要安装验收的系统集成销售，在合同已签订，货物已交付并取得买方确认的安装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c. 开发服务收入

对于开发服务在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d. 专业服务收入

对于一次性提供的专业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需在一定期限内（不跨年度）提供的专业服务，在服务期满时，根据已签订的专业服务合同总金额确认收入；对于需在一定期限内（跨年度）提供的专业服务，根据已签订的专业服务合同总金额及时间比例确认收入。

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的客户主要为来自政府、金融、运营商、邮政等行业企业用户提供系统集成和软件开发等服务，此类业务的供应商主要为国内外拥有 IT 基础硬件产品的厂商。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前五大客户：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18 年销售收入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7,896.92
HOSPITAL AUTHORITY	13,824.38
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827.52
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7,750.55
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450.86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大供应商	2018 年采购成本
深圳市蓝瑞技术有限公司	40,205.53
南京华之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9,806.40
华为数字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3,476.17
浙江鑫网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3,280.74
SYNNEX TECHNOLOGY INT'L (HK) LTD	10,764.99

2)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主营业务细分：

a. 云成系列：IT 基础系统建设相关的云软件和服务，向客户提供自主可控的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产品和解决方案；

盈利模式：按资源容量或者被管理的资源规模收取软件授权费用、产品费用或者按照需要收取租赁费或服务费。

b. 云胜系列：以垂直行业应用场景为主的软件和服务及运营。

盈利模式：按照客户需要收取服务费、应用模块使用费用及平台运营费等。

收入确认政策和时点：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业务，现阶段主要以专业服务为主，辅以云基础软硬件。因此，云服务业务订单主要基于服务提供的进度来确认收入，包含云服务和云基础软硬件的集成订单，则以安装验收的进度来确认收入。实际依据的会计政策，与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相同。

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云成系列产品线的客户仍以华胜天成原有行业客户为主，公司提供其云计算转型过程中的云管理软件及服务；云胜系列是聚焦于垂直行业的云服务和运营，目前主要客户集中于电子商务、物流、旅游、制造等行业。云计算相关产品和服务以软件和服务为主，所发生的成本主要为内部人工成本，对外采购较少。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业务前五大客户：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18 年销售收入
MACY' S	13,915.02
KOHL' S	12,423.69
APPLE	7,091.57
RAYMOND JAMES	5,269.93
GOOGLE	4,656.18

云计算产品与服务业务主要以自有服务和自有软件、硬件为主，2018 年无采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供应商。

(2)在成本分析表中补充披露各产品的成本构成项目及金额，区分外购软硬件，并对重大变动情况作充分说明；

公司作为集成服务商，大部分业务订单均为多产品构成的综合订单。订单内容一般主要包含硬件、软件、服务等；一直以来公司均以订单为核算单元，将成本项目划分为产品销售成本（含软硬件）和服务成本两大类，因此，现有会计核算架构导致无法短期内对外购软硬件成本进行精确的会计核算。2018 年度，公司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	360,084.92	396,875.34	-9%
其中：产品销售成本	286,423.99	280,071.11	2%
服务成本	73,660.93	116,804.24	-37%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79,133.88	52,675.05	50%
其中：产品销售成本	11,034.20	19,683.44	-44%
服务成本	68,099.68	32,991.60	106%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439,218.79	449,550.39	-2%

产品销售成本包含外购硬件、软件成本，公司自有的硬件、软件成本。而服务成本，包含外购第三方服务成本，和公司直接归集到服务订单项下的员工工资及费用。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2%。其中，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成本随收入的下降而下降 9%。云计算产品及服务成本同比增长 50%，主要是云服务业务规模快速扩大，收入增长，引起服务成本同比增长 106%。

（3）结合行业发展变化、主要客户及市场占有率变化、成本结构变化等，区分关联方销售额，说明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收入大幅下滑且毛利率减少的原因；

2018 年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收入约 40 亿元，其中与联营企业的关联方业务收入约 8.8 亿元。剔除关联业务收入，公司 2018 年度企业 IT 解决方案收入约 31.2 亿元，收入较去年同期降低的原因主要为：一、公司确认了以高毛利的云计算业务为主要发展方向的战略，在一定程度上逐渐控制了系统集成业务规模。二、2018 年行业整体发展速度放缓，且资金回笼风险较大，在资源和资金同等条件下，公司优先支持风险可控的公司体系内的企业 IT 解决方案业务发展，从而剔除关联业务后的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毛利率有所减少，主要源于近年来传统 IT 系统建设市场趋于饱和，且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部主要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下降。

（4）结合具体业务、关联方销售额、新增客户情况等，说明云计算产品及服务收入增长的原因，以及是否具有持续性。

公司云计算产品及服务业务于 2017 年、2018 年收入均实现高速增长，此业务板块无关联方销售额。该业务板块主要从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构成分析收入增长原因如下：

国内云计算业务的增长主要源于国内客户“上云”的需求大幅增加带来的云计算管理服务收入增加。公司过去 20 年中积累了的大量行业客户，为老客户持续提供创

新的云计算产品和技术，不仅提升了客户粘性，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大云计算市场提供了更多的应用案例以及竞争实力。

公司云计算业务海外收入 2018 年也实现快速增长。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 ASL 加大了在深港澳大湾区的云业务拓展，尤其是自 2018 年开始与国内公有云服务商阿里云战略合作，联合为港澳客户提供云解决方案，ASL 综合云服务能力获得广大客户认可，云业务收入约 2 亿元。而控股子公司美国 GD 公司拥有成熟的开源云计算平台产品及大数据智能营销算法，其以零售行业电商为起点不断向其他行业电商拓展业务，2018 年 GD 公司的客户中，谷歌、苹果等客户收入额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达到或接近千万美元客户级别，实现云计算营业收入约 9 千万美元，合计人民币 6 亿元，增长率 71%。

随着云计算技术的成熟以及市场应用的增多，越来越多的行业客户提出“上云”的需求和尝试，为公司云计算收入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市场基础。而公司近年来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新技术和产品方面的布局，也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供了差异化优势，是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源动力。

2、年报披露，根据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境内营业收入 30.60 亿元，同比下滑 17.95%；境外营业收入 21.07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0.33%，同比增长 27.03%。请公司：（1）结合业务和产品、主要客户、行业情况，说明境内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原因；（2）说明境外业务和具体产品构成、主要经营实体及其主要财务数据；（3）补充披露境外业务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1）结合业务和产品、主要客户、行业情况，说明境内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原因；

境内业务收入成本按照业务分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境内业务分产品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	267,879.04	243,339.28	9.16%	327,565.51	281,272.20	14.13%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38,074.33	27,554.46	27.63%	45,327.07	33,353.30	26.42%
合计	305,953.36	270,893.74	11.46%	372,892.58	314,625.49	15.63%

公司境内营业收入下滑主要系公司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收入下降导致，具体原

因详见问题 1-（3）中所述。

（2）说明境外业务和具体产品构成、主要经营实体及其主要财务数据；

境外业务收入增长原因请参考问题 1-（4），详见前文回复。

公司在境外经营的主体主要包含 GD 公司和 ASL，其中，GD 为 ASL 的控股子公司。我们根据境外业务经营实体和业务构成，对境外业务收入和成本进行了进一步拆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经营实体	业务构成	2018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GD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60,945.14	35,442.62	41.85%
ASL(不含 GD)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21,417.34	16,136.79	24.66%
	IT 系统解决方案	116,071.48	104,170.31	10.25%
其他子公司	IT 系统解决方案	12,248.11	12,575.34	-2.67%
境外合计		210,682.07	168,325.06	20.10%

GD 公司产品、业务及客户情况参见问题 1 回复。

ASL 的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包括：

- 1) 面向政府、教育、银行、金融、公共医疗、交通运输、地产及零售等行业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咨询，高质量易扩展的定制化开发，以及产品化的解决方案；
- 2) 安全咨询以及配套的安全解决方案业务；
- 3) 贯穿整个 IT 项目生命周期的集成 IT 管理服务 (ITSM) 等。

ASL 的云计算业务，是基于上述三大服务领域为行业客户提供云服务。

海外业务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18 年度/2018 年末	
	GD	ASL（合并 GD 后）
总资产	28,465.81	208,626.02
净资产	24,496.27	106,272.28
营业收入	60,945.14	198,435.69
净利润	5,630.17	7,137.98

（3）补充披露境外业务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境外云服务业务

A、境外云服务业务主要客户包括：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18 年	客户名称	2017 年
MACY'S	13,915.02	MACY'S	8,894.77
KOHL'S	12,423.69	KOHL'S	7,799.64
APPLE	7,091.57	RAYMONDJAMES	3,557.91

RAYMONDJAMES	5,269.93	AMERICANEAGLE	2,869.99
GOOGLE	4,656.18	JCPenney	2,631.43
小计	43,356.38	小计	25,753.75

MACY'S (梅西百货)、KOHLS (科尔士百货) 等美国连锁百货公司, AMERICANEAGLE (美洲鹰)、JCPenney 等服装连锁公司, APPLE (苹果公司)、GOOGLE (谷歌) 等科技公司以及 RAYMONDJAMES (瑞杰金融, 证券公司) 等金融公司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境外云业务所发生的成本主要为内部人工成本, 无对外采购。

B、云计算相关产品和服务以软件和服务为主, 所发生的成本主要为内部人工成本, 对外采购较少。

2) 境外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

A、境外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主要客户包括: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18 年	客户名称	2017 年
HOSPITALAUTHORITY	13,824.38	HOSPITALAUTHORITY	11,436.33
HONGKONGHOUSINGAUTHORITY	6,069.01	CATHAYPACIFICAIRWAYS LTD	8,634.26
CATHAYPACIFICAIRWAYS LTD	6,034.98	HONGKONGHOUSINGAUTHORITY	5,425.79
HONGKONGPOLICEFORCE-HKSAR	5,632.53	HONGKONGPOLICEFORCE-HKSAR	4,242.94
DBSBANK (HONGKONG) LIMITED	4,908.88	BANKOFCHINA (HONGKONG) LTD.	3,727.54
小计	36,469.77	小计	33,466.86

HOSPITALAUTHORITY (香港医院管理局)、HONGKONGHOUSINGAUTHORITY (香港房务委员会)、HONGKONGPOLICEFORCE-HKSAR (香港警务处) 为政府客户, CATHAYPACIFICAIRWAYS LTD (国泰航空)、DBSBANK (HONGKONG) LIMITED (星展银行)、BANKOFCHINA (HONGKONG) LTD. (中国银行) 均为大型企业客户, 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B、境外 IT 系统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包括: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供应商	2018 年采购金额	供应商	2017 年采购金额
SYNNEXTECHNOLOGYINT'L (HK) LTD	9,111.56	IXIXDISTRIBUTION LTD	7,229.40
INNOVIXDISTRIBUTION LIMITED	7,746.27	ACWDISTRIBUTION (HK) LTD	5,769.42
INGRAMMICRO (CHINA) LTD	5,031.83	SYNNEXTECHNOLOGYINT'L (HK) LTD	5,757.90
ACWDISTRIBUTION (HK) LTD	4,942.76	INGRAMMICRO (CHINA) LTD	5,430.96
DIGITALCHINA (HK) LTD	3,229.74	DELLHONGKONGLIMITED	3,509.16
小计	30,062.16	小计	27,696.84

SYNNEXTECHNOLOGYINT'L (HK) LTD (联强国际) 是全球排名前三的 5C 供应商, INNOVIXDISTRIBUTION LIMITED 是全球 500 强企业怡和集团的成员企业,

INGRAMMICRO(CHINA)LTD（英迈）是全球最大的技术产品厂商之一，DIGITALCHINA(HK)LTD（神州数码）是中国最大的IT企业之一，上述供应商均与华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年报披露，2018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89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6.5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8.79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6.83%；2017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无关联方销售额。请公司：（1）补充披露公司前五名客户名称、关联关系、具体业务内容、最终客户情况等；（2）说明本年度新增大额关联方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具有交易实质，是否已实现最终销售。

【回复】

（1）补充披露公司前五名客户名称、关联关系、具体业务内容、最终客户情况等；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大客户名称	金额	业务内容	最终用户	是否关联方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7,896.92	IT集成	特殊行业客户	是
MACY'S	13,915.02	电子商务、云计算、大数据	MACY'S	否
HOSPITALAUTHORITY	13,824.38	软件开发及服务	HOSPITALAUTHORITY	否
KOHL'S	12,423.69	电子商务、云计算、大数据	KOHL'S	否
东方网力	10,827.52	IT集成	东方网力	否
合计	138,887.52			

注：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信息”）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华胜信息15.75%的股权。华胜信息是电子通信设备领域的重要企业，拥有特殊行业经营资质，以及国产CPU的自主可控服务器及应急通讯领域的产品。

（2）说明本年度新增大额关联方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具有交易实质，是否已实现最终销售。

1）华胜信息成立于2007年，公司初始持股30%，聚集于通讯设备、申威服务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获取了系列特殊行业资质。2018年企业普遍遇到融资难的问题，企业信用收紧，不确定性加大。为最大限度避免项目中的资金风险，公司优先选择集团有关联的企业进行业务合作。

2）华胜信息主要面向特殊行业客户出售其生产的自组网通讯产品，自组网产品的硬件部分原材料由特殊行业客户指定的供应商进行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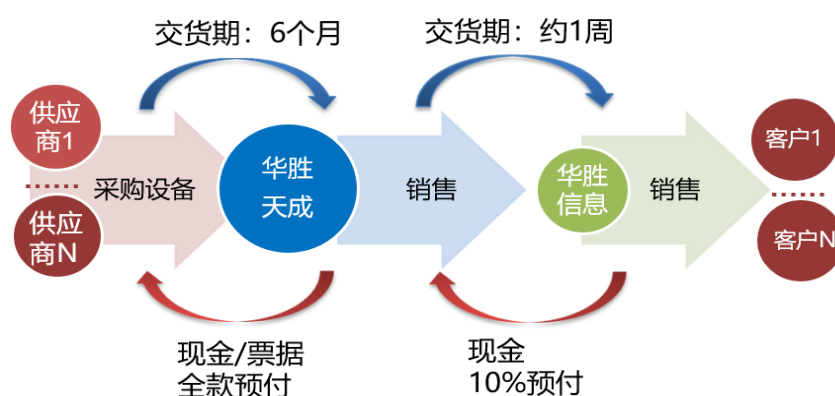
在自组网业务方面，公司与华胜信息的交易路径如下：

在产品采购和交付层面，由公司向华胜信息客户指定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然后进

行系统集成和简单加工形成模组交付给华胜信息，华胜信息负责整机生产、核心通讯软件的研发及安装，最终将整机交付给客户。

在收入确认层面，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完成对华胜信息的交付和验收之时，与华胜信息最终交付特殊行业客户无关。但是华胜信息验收货物之后，也会马上组织对最终行业用户的交付，因此公司确认收入与华胜信息确认收入之间不会有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差。

在资金结算层面，公司在收到华胜信息的预付采购款后（约为合同额 10%），向华胜信息特殊行业客户指定的供应商支付全部采购款。后续合同款的结算，按照华胜与华胜信息的合同约定，一般给予华胜信息 3 个月的信用期，即：华胜信息须于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向公司支付款项。款项的支付，与行业用户向华胜信息的付款无关。由于上游供应商为华胜信息客户指定，公司谈判能力不强，因此对此类供应商的预付款要高于公司其他系统集成业务预付款；且由于项目生产、交付、验收的周期，公司从华胜信息收到应收账款也需要一定周期。具体的资金结算与交付日期如下图所示：



2018 年，公司与华胜信息签订业务合同额约 11 亿元（含税），截止年底公司均已交付至华胜信息，并全部确认收入约 8.8 亿元。经和华胜信息确认，截止 2019 年 1 季度末，以上订单均已实现对其客户的交付。

2018 年公司因华胜信息业务产生的应收款合同总额约 11 亿元，其中，约 5.7 亿元按照合同约定准时收回，约 3.8 亿元逾期 1-60 天收回，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华胜信息之间的应收账款余额约 1.7 亿元。

4、年报披露，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36 亿元、2.28 亿元、-2.26 亿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13 亿元、1.00 亿元、-3.66 亿元，投资收益分别为 0.50 亿元、3.58 亿元、0.51 亿元，其中 2016 年和 2017 年的投资收益构成了当年的主要利润来源。请公司：（1）结合具体投资或处置，说明投资收益大幅变化的原因，以及处置款项后续收回情况；（2）扣除投资收益的影响外，详细说明公司主营业务近三年持续亏损的原因，该影响是否具有持续性。

【回复】

(1) 结合具体投资或处置，说明投资收益大幅变化的原因，以及处置款项后续收回情况；

公司近 3 年的投资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备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75.93	20,823.78	4,168.93	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2,313.57	11,161.41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0.68	362.99	-	
银行理财产品	2,258.46	3,433.82	835.68	
其他	-145.34	39.59	-	
合计	5,121.44	35,821.59	5,004.61	

从大幅变化和涉及较大金额的角度对投资收益作出说明如下：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变动，是投资收益总额在过去三年发生较大变动的主要原因，其中，公司参股公司国研天成对权益法核算影响最大。国研天成的投资收益与其持有的紫光股份股票的价格相关，由于紫光股票价格波动造成三年投资收益的大幅变动。2018 年底紫光股份股价下跌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亏造成重大影响，近来随着股市逐渐回暖，2019 年一季度末此项投资确认的收益大幅回升。此种会计确认方式会导致公司利润在不同定期报告期间上下波动，截止本回复函出具日，不涉及投资款项回收事项。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017 年华胜天成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外部股东增资，导致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丧失对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持股比例下降至 39.91%，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丧失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产生投资收益 11,212.72 万元，不涉及投资款项回收事项。

公司 2018 年因处置全资子公司长天科技，实现处置收益约 1.2 亿元。股权处置价款共计 1.58 亿元，根据交割工作的进度分期支付，2018 年 10 月收到其中 51% 的款项，2019 年 5 月收到第二笔 34% 的价款。剩余 15% 的款项待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三阶段交割事项完成后支付。

(2) 扣除投资收益的影响外，详细说明公司主营业务近三年持续亏损的原因，该影响是否具有持续性。

公司剔除投资收益前后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87.17	22,802.79	3,579.92
投资收益	5,121.44	35,821.59	5,004.61
剔除投资收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08.62	-13,018.80	-1,424.69

影响主营利润因素主要如下：

1) 公司处于由传统系统集成商向云计算综合服务商转型的关键时期，公司控制系统集成业务的规模，而云计算业务收入增长虽然较快但是收入规模相对较小。

2) 公司近年来聚焦于创新业务中自有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和推广。近年来大力投入以数据库、中间件为代表的基础软件研发，公司在购买相关知识产权授权、引进高端人才和研发等方面的投入都是远超三年前的水平，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一支具备业界竞争实力的研发力量。公司对于研发项目的投入，在未来亦会保持一个适当的水平。

3) 公司在坚持内生式增长的同时，加大了通过外延式并购及投资布局新产品和新技术的节奏，其中不乏海内外的重大收购并购项目，导致项目交易成本大幅增加。此部分并非经常性支出，不具有持续性。

4) 2018 年，由于利率和汇率的波动，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长约 1 亿元。

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含降低融资规模、改善融资结构、使用多种外汇对冲工具等，降低利率和汇率风险，预计未来财务费用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5、年报披露，公司 2018 年一至四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8.38 亿元、13.95 亿元、15.30 亿元、14.61 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19 亿元、-0.07 亿元、0.40 亿元、-2.77 亿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16 亿元、-0.14 亿元、-0.78 亿元、-2.90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70 亿元、0.87 亿元、2.64 亿元、5.06 亿元，收入、利润和现金流不匹配，且与 2017 年度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本年度四个季度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正负方向与上年均相反，第四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为 5.06 亿元而上年为-5.62 亿元。请公司：（1）结合行业经营状况、业务模式、产品分类及会计处理等，详细说明季度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变化趋势不一致且波动较大的原因；（2）详细说明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结合行业经营状况、业务模式、产品分类及会计处理等，详细说明季度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变化趋势不一致且波动较大的原因；

1) 2018 年收入和利润的分季度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3,802.85	139,508.17	153,016.64	146,08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4.28	-721.18	3,966.05	-27,70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3.55	-1,351.73	-7,837.79	-29,001.18
剔除投资收益的净利润	-2,562.35	3,208.72	-11,694.47	-16,660.52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88	8,727.12	26,365.89	50,638.65

公司业务存在季度性收入特征：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构成仍为 IT 系统集成业务，该业务的主要客户集中于电信、政府、金融类等大型客户，项目执行周期较长，且有明显的季度特征。从公司过去几年收入实现季度趋势来看，全年通常第一、二季度属于业务签约后的采购期，**现金流**基本是净流出状态；第三、四季度是项目交付和收入确认旺季，是应收帐款回款的高峰期，所以经营性净现金流普遍呈现净流入状态。

2018 年度，各季度收入基本符合上述趋势，但因为叠加了特殊行业项目的影响、2018 年整体经济环境和融资环境对业务和财务费用的影响，从而出现较大幅度变化。

2018 年一季度新签特殊行业订单约 10.26 亿，订单相应的采购主要使用票据和现金进行支付，从而产生大量票据贴现费用以及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

第二季度，因 2017 年四季度签约的项目陆续开始交货验收，确认此部分订单的收入利润，导致二季度主营收入增长，当季度利润实现了大幅盈利；现金流方面，从 5 月起，受外部融资环境趋紧影响，一方面公司对占用现金较长的业务进行收缩，以最大限度地保存手头现金流；另一方面，公司加快对应收帐款进行系统管理与催收，在整个业务团队高度配合下，应收帐款催收工作效果显著，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有所增加。

第三、四季度，受经济形势和融资环境的进一步影响，以及公司处于避险因素考虑，2018 年度订单较往年整体较少，季度收入增速放缓。而随着外部融资环境的变化，资金成本逐步提高，银行授信贷款成本普遍上调，票据贴现费用大幅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长明显。同时，7、8 月份起，受中美贸易的影响，美元汇率波动加剧，因外币借款而导致的汇兑损失也有所增加，财务费用大幅增长。

（2）详细说明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两年变化趋势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8 年	1,874.28	-721.18	3,966.05	-27,706.32
2017 年	-887.53	16,158.35	3,629.99	4,160.74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两年变化趋势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8 年	1,563.55	-1,351.73	-7,837.79	-29,001.18
2017 年	-1,011.16	5,413.36	3,409.28	2,441.76

由于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中均包含投资收益（公司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持股比例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报），且投资收益本身波动较大，无法按季度分析，因此我们将剔除投资收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变化趋势修正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8 年	-2,562.35	3,208.72	-11,694.47	-16,660.52
2017 年	-3,290.17	227.58	-524.25	-9,173.21

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归母净利润季度变化的原因和趋势基本同上，与季度收入费用变化一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年变化趋势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8 年	-6,956.88	8,727.12	26,365.89	50,638.65
2017 年	-76,125.10	37,661.88	5,087.95	-56,155.28

从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特性来看，全年通常第一、二季度属于业务签约后的采购期，现金流基本是净流出状态；第三、四季度是项目交付和收入确认旺季，是应收帐款回款的高峰期，所以经营性净现金流普遍呈现净流入状态。

但是公司 2017-2018 年，现金流的季节性趋势与通常的趋势略有不同。2017 年，由于公司在华为光伏和特殊行业两大业务上的投入，导致 2017 年第四季度现金出现净流出，详情参见问题 11-（1）之回复。2018 年，由于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等措施的影响，第二季度即产生了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

综上，公司现金流的季节性变化，与公司业务的收付款趋势一致。

二、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和大额对外投资

6、根据年报和相关公告，公司募集资金存在大额补流的情况。2018 年 11 月，公司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2.25 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 23.78 亿元的 51.51%。截至期末，本次募集资金中 19.03 亿元

已用于补流，实际投资金额仅为 5.36 亿元。请公司：（1）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将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暂时补流资金直接转为永久补流，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请明确未将补流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是否为变相占用募集资金，以及使用合规性；（2）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远低于计划投资金额，请明确具体资金投向以及形成的资产情况，充分说明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远不及预期并终止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前期是否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及依据，公司董事会是否勤勉履职及依据；（4）详细说明上述补流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去向，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其他利益安排；（5）请中介机构就上述问题逐一明确发表核查意见，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发表结论性意见。

【回复】

（1）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将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暂时补流资金直接转为永久补流，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请明确未将补流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是否为变相占用募集资金，以及使用合规性；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2,482.79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并扣减手续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专户存款金额为 9,482.7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 43,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 万元。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0 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实施划转过程中，因募集资金用途改变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上述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购货款、偿还银行贷款及日常费用支出等，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未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占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远低于计划投资金额，请明确具体资金投向以及形成的资产情况，充分说明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远不及预期并终止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简称“TOP 项目”）、大数据平台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简称“大数据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进入 2018 年以来，募投项目实施的市场环境继续发生深刻的变化。一是新一代云计算技术快速占领市场，对高端基础信息产品的冲击巨大，原有使用高端计算基础信息产品的客户都在尝试使用云计算产品或探讨云化管理，大大减少了对高端计算信息产品的采购。二是，2018 年国家成立安全可靠技术和产业联盟（2019 年已更名为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安全可靠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可委员会”)，安可委员会对自主可控的定义发生变化，涉及国外技术转移的软件源代码能否进入其产品认证序列，存在政策的不确定性。

在上述市场和政策背景下，公司认为短期内若继续按照原有业务模式实施募投项目难以达到预期效益，需要对募投项目进行战略性调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期间，TOP 项目已研发推出服务器、存储、数据库、中间件等系列产品，累积形成 12 项软件著作权，大数据项目已研发推出旅游大数据应用系统、水质监测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PM2.5 大数据应用系统、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的分布式存储平台、基于云计算的区域旅游大数据服务平台等多项大数据应用系统和服务平台。募集资金使用及形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OP 项目	大数据项目
固定资产	5,237	/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29,786	6,748
营业成本	/	9,066
税金	1,267	1,484
合计	36,290	17,298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的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3)说明前期是否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及依据，公司董事会是否勤勉履职及依据；

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为以自主可控产品和技术研发为主的 TOP 项目及大数据技术行业应用和市场推广的大数据项目。此两个研究方向并非从零开始，公司自 2013 年就已经开始聚焦于自主可控的高端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相关产品以及市场应用的研发和投入，尤其是 2014 年开始公司引入国际领先的高端计算技术，为公司推进募集项目奠定了技术基础。至 2015 年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此两个研究方向已历经两年的尝试以及定位。

在两个募投项目的具体落地方向上，公司董事会多次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会议对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研究、论证，认为前述两个项目符合公司当时战略规划与实际发展需要，具备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在第三方可研机构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遵循正常合理的谨慎编制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以经

济效益为中心，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业务基础和技术储备等实际情况编制。《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已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严格资金存放和管理。董事会督促相关部门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遵循必要的审批程序进行资金划转。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并适时进行重新论证，定期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针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进行了及时的信息披露，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是公司 2015 年根据当时市场发展需求和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具备投资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已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已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详细说明上述补流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去向，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TOP 项目和大数据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入净额合计 122,475.6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为：

项目	金额（万元）
偿还银行贷款	66,301.71
支付采购货款及日常费用支出	56,173.90
合计	122,475.61

综上，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支付采购货款及日常费用支出，不存在资金占用或其他利益安排。

注：采购货款及日常费用支出 56,173.9 万元，其中主要为向供应商支付的项目采购款，支付的日常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费用、交通差旅费、租金等日常经营支出。

经保荐机构核查：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专户流水及相关合同及凭证，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购货款、偿还银行短期贷款及日常费用支出等，未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资金占用或其他利益安排。

（5）请中介机构就上述问题逐一明确发表核查意见，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发表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意见：

华胜天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了规范的管理与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议程序，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公司相关人员，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相关记录、募集资金流水、函证募集资金账户、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议程序。未发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信息存在不一致。

董事会意见：

公司终止 TOP 项目和大数据项目的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慎重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募集项目情况及公司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帮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和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7、根据年报和相关公告，公司大额投资于大股东控制的企业。其中，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系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暨董事长兼总裁王维航。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认缴计划出资 2.24 亿元（2015 年和 2017 年分别出资 1.12 亿元），出资比例 35.54%；同时，公司与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财产份额收购协议，约定三年后受让其出资 2 亿元对应的 31.73%的合伙份额。2018 年 11 月，公司支付 2.45 亿元受让民生加银的合伙份额。公司累计投资 4.69 亿元，出资比例高达 67.27%，相关投资核算为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4.68 亿元。请公司：（1）说明公司大额出资且出资比例高达 67.27%但未控制，是否符合商业逻辑，大额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2）说明该合伙企业引入民生加银的同时签署财产份额收购协议，是否为明股实债，公司是否变相为第一大股东承担债务；（3）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主要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等相关；（4）分析该合伙企业的盈亏情况，说明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低于累计投入的原因；（5）补充披露三次出资的资金来源，并说明 2018 年 11 月支付的款项是否来源于当月终止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6）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7）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回复】

（1）说明公司大额出资且出资比例高达 67.27%但未控制，是否符合商业逻辑，大额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

2014 年公司确认了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布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双轮驱动战略，并围绕这一核心进行部署。近五年来公司一方面专注于研发投入和自有产品的市场拓展，一方面通过一系列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参股、产业基金等方式积极培育核心竞争力。

为落实公司以自有产品和技术拓展市场的战略部署，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华胜信泰”）为主体，同北京市相关政府产业引导资金成立了高精尖产业基金，即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TOP 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端计算产业项目，旨在充分利用合作伙伴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

继续加大对 TOP 项目的投入，推进 TOP 项目的产业化进程，并围绕 TOP 项目上下游进行自主可控的投资，形成协同优势。

在有限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即 GP)通常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对于上市公司来说，存在极大风险。出于风险控制考虑，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适宜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出现。同时，为保证上市公司出资的安全性，上市公司参与由大股东控制的企业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基金，将能更加有效提升整个过程的风险控制能力。

基于上述合伙协议中约定的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判定，公司 TOP 基金没有控制权，详见本题第（7）回复。

基金成立后，严格按照有限合伙协议规定的流程进行募集、投资、投后管理以及项目退出，同时遵循政府相关机构作为出资人对有限合伙的合规要求。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TOP 基金投资总金额中，累积投资公司成员企业的金额为 2.76 亿元。

综上所述，公司以认购 TOP 基金合伙份额，主要考虑仍为产业战略布局。不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问题。

（2）说明该合伙企业引入民生加银的同时签署财产份额收购协议，是否为明股实债，公司是否变相为第一大股东承担债务；

根据 TOP 基金有限合伙协议约定，在民生加银投资 TOP 基金期间，与其他投资人同股同权，其投资回报与 TOP 基金的经营业绩挂钩。全体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按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收益，按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亏损和债务。基于以上事实，民生加银并不符合明股实债的相关认定。

公司与民生加银签署的《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中约定，公司经过审计和评估且董事会认可份额收购估值后，公司方可签署份额收购协议。2018 年 11 月，公司评估了 TOP 基金的投资情况结合投资标的的未来发展前景，公司决定收购民生加银持有的 TOP 基金份额。

综上所述，公司与民生加银之间远期约定的履行是基于对有限合伙合理评估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并不符合明股实债的情形，不存在变相为第一大股东承担债务的情形。

（3）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相关等；

1) TOP 基金的出资情况及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	-------	-------	-----	-------------	-----------------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632.00	1%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19.03%	否
3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7.932%	否
4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创业服务中心	有限合伙人	3000.00	4.759%	否
5	华胜信泰	有限合伙人	22400.00	35.538%	公司全资子公司
6	华胜天成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31.73%	--
合计			63032.00	100.00	

2) 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情况

TOP 基金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625,595,137.17
负债合计	70,000.00
净资产	625,525,137.1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2,528,632.12

基金投资总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向	注册地	投资时间	投资金额	2018 年度收入	2018 年度净利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沃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库服务	杭州	2015/12/28	2,600	6,618	-500	否，公司参股公司
2	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及产品	北京	2016/6/17	3,000	27,017	5,328	否
3	北京华云网际科技	云存储技术提供商	北京	2016/7/19	2,000	/	/	否

	有限公司							
4	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绩效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	北京	2016/10/19	2,000	35,437	4,441	否
5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自主可控可信服务器	北京	2017/7/31	13,000	/	/	否, 公司参股公司
6	北京联盛德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可信连接芯片	北京	2017/12/7; 2017/12/18	2,000	/	/	否
7	和美(深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电子设备制造与服务商	深圳	2018/1/18	2,000	35,229	7,817	否
8	泰凌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物联网基础连接芯片厂商	上海	2018/2/8	8,000	/	/	是, 公司大股东共同投资
9	绿晶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基于自主研发的 NANDController 技术开展嵌入式和闪存盘业务	北京	2018/5/25/ 2018/12/28	15,000	/	/	否
10	北京华胜信泰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IBM 源码培训和国产化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及国产化基础软件产品	北京	2018/9/29	4,000	/	/	否, 公司控股子公司
11	北京迦楠远通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医疗	北京	2019/1/25	2,000			否
	合计				55,600			

备注：部分投资企业为非公众公司。出于投资企业商业信息保密原因，未提供业绩数字。

3) 合伙企业业务开展情况

TOP 基金自成立初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共决策投资 14 个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11 个项目，实际出资额 55,600 万元。TOP 基金投资项目涉及自主可控信息系统领域以及数据库、云存储等重点投向。TOP 基金投资项目主要是基于标的本身优异质地考虑，所投项目中，仅除泰凌微电子是公司大股东共同投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之外，其他投资项目与关联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分析该合伙企业的盈亏情况，说明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低于累计投入的

原因；

基金 2015 年 11 月 30 日成立，存续期 5 年，其中前 3 年为投资期，主要以项目投资为主，后两年为退出期，项目会陆续退出，基金 2018 年 11 月 12 日开始进入退出期。此外，根据企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因 TOP 基金对所投资的项目不具有控制及重大影响，故基金对投资项目采用成本法核算，未能将投资项目的公允价值体现在财务报表中。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尚未有项目退出，基金主要以基金管理费为主要支出，基金累计亏损-638.65 万。

(5) 补充披露三次出资的资金来源，并说明 2018 年 11 月支付的款项是否来源于当月终止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胜信泰向 TOP 基金的三次出资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况。2018 年 11 月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主要用于支付货款、偿还银行贷款以及日常费用支出，详见问询函第 6 题回复。

(6) 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截止 2018 年末，华胜天成对 TOP 基金的最大风险敞口为该项投资的全部账面金额 4.68 亿元。经公司核查，不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不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7) 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华胜天成对 TOP 基金出资比例为 67.27%，为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TOP 基金的事务由普通合伙人执行，有限合伙人不参与事务执行。具体决策上，由普通合伙人予以管理和执行，有限合伙人可以通过合伙人会议的方式参与协议列明的重要事项的决策，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做出决议。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委员会，对合伙企业所有项目的投资与退出做出决策。投资决策由五分之三委员同意方可通过。在投资委员会中，委员共 5 名，其中，GP 委派 3 名，外聘专家 1 名，华胜天成委派 1 名。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在各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具体分配的金额以实际出资比例为基础进行确认。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为免歧义，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承担责任。

基于上述合伙协议中约定的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判定，公司对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没有控制权，公司按权益法核算。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审

计程序，对与投资相关的会计处理及依据进行核查。

我们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在重大方面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董事会意见：

公司投资 TOP 产业基金是在进行了详尽的调研分析并充分评估了投资风险后进行的投资，该产业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端计算产业项目，有助于帮助公司整合产业优质资源以实现资本和经营的有机高效整合，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次投资已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8、根据年报和相关公告，公司大额投资于大股东控制的企业。其中，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系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暨董事长兼总裁王维航。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胜信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计划投资 10 亿元认购 25.5769% 的份额，且承诺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之前缴足出资额。本年度信泰发展出资 4 亿元，实缴比例为 27.32%，相关投资核算为长期股权投资。请公司：（1）说明公司以大额资金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2）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相关等；（3）说明大额出资的资金来源，是否来源于募集资金；（4）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5）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6）公司未来一年仍需继续投资 6 亿元，结合公司自身业务规划，说明后续投资计划及资金来源，是否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方面的资金使用。

【回复】

（1）说明公司以大额资金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

集成电路基金是进一步落实公司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并购的双轮驱动战略的又

一举措。基金投资方向与公司业务战略高度协同。入伙该合伙企业将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公司以芯片为核心、从“端”到“云”的战略布局。

集成电路基金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胜信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泰发展”）与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北京中域拓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

在有限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即 GP）通常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对于上市公司来说，存在极大风险。出于风险控制考虑，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适宜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出现。同时，为保证上市公司出资的安全性，上市公司参与由大股东控制的企业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基金，将能更加有效提升整个过程的风险控制能力。

基金成立后，严格按照有限合伙协议规定的流程进行募集、投资、投后管理以及项目退出，同时遵循政府相关机构作为出资人对有限合伙的合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认购集成电路产业基金的合伙份额，主要考虑仍为公司产业战略布局，不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问题。

（2）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等相关；

1）集成电路基金的出资情况及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中域拓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977.4436	0.25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40,000	35.877	否
3.	北京通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38.3654	否
4.	华胜信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5.5768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计			390,977.44	100.00	

2）合伙企业财务状况以及具体投资项目情况

集成电路基金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47,830.16
负债合计	17.6
净资产	147,812.55
营业收入	1,439.29
净利润	1,421.57

基金投资总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向	注册地	项目阶段	投资时间	投资金额	投资时持股比例	收入	利润	关联关系
1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电视终端及系统平台	北京	成熟期	2018/11/30	4,810	4.95%	262,622.15	7557.92	否
2	广东乐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手表行业智能机芯软硬件	广州	初创期	2018/12/10 2018/12/12 2018/12/28	5,000	11.11%	/	/	否
	合计					9,810				

备注：部分投资企业为非公众公司，出于投资企业商业信息保密原因，未提供业绩数字。

3) 合伙企业业务开展情况

从集成电路基金设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成电路基金共决策投资 3 个项目，决策投资金额 14,81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2 个项目，实际出资额 9,810 万元。主要投资方向为集成电路高端及专用芯片设计方向。集成电路基金投资项目主要是基于标的本身优异质地考虑，其所投项目与关联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 说明大额出资的资金来源，是否来源于募集资金；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信泰向集成电路基金的出资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况。2018 年 11 月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主要用于支付货款、偿还银行贷款以及日常费用支出，详见问询函第 6 题回复。

(4) 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截至 2018 年末，华胜天成对集成电路基金的最大风险敞口为该项投资的全部账面金额 4.04 亿元。经公司核查，不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不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5) 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华胜天成对集成电路基金出资比例为 25.58%。根据合伙协议约定，集成电路基金的事务由普通合伙人执行，有限合伙人不参与事务执行。具体决策上，由普通合伙人予以管理和执行，有限合伙人可以通过合伙人会议的方式参与协议列明的重要

事项的决策，需要经占实缴出资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含主要出资人）的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做出决议。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委员会，对合伙企业所有项目的投资与退出做出决策。投资委员会由七名成员组成，投资决策应由五名以上委员同意方可通过。在投资委员会委中华胜天成委派 1 名，GP 委派 3 名，外聘专家 3 名。根据合伙协议的预订，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按照约定的顺序在各类有限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具体分配的金额以实际出资比例为基础进行确认。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为免歧义，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承担责任。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对集成电路基金没有控制权但是可以通过投资委员会委施加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

（6）公司未来一年仍需继续投资 6 亿元，结合公司自身业务规划，说明后续投资计划及资金来源，是否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方面的资金使用。

公司认为集成电路基金和国家战略方向高度结合，且对未来的投资前景和回报非常有信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集成电路基金各出资方已实缴出资 15 亿元，已投资 9810 万元，该基金短期内将主要以现有资金进行投资。

同时，公司注意到近年来融资环境变化较大，整个行业均受到了较大影响。在多种外界因素作用下，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保持更加充沛的现金流，才能保证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间信用体系以及供应链谈判能力，才能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因此，在后续出资时，公司将综合考虑融资环境，以及公司后续的资金状况、公司在集成电路行业的整体布局等多种因素，谨慎决策确定如何进行出资。不排除引入战略投资人或转让部分份额等方案，公司的战略布局以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方面的资金使用为前提。

会计师意见：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包括但是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对与投资相关的会计处理及依据进行核查。

我们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在重大方面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董事会意见：

本次投资是在进行了详尽的调研分析并充分评估了投资风险后进行的投资，该产业基金投资方向与公司业务战略高度协同。入伙该合伙企业将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公司以芯片为核心、从“端”到“云”的战略布局，有助于提高公司未来在此领域的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过程中的产品规划能力、风险管控能力、资源整合能力、市场开拓能力。本次投资已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有利于寻求良好的尖端芯片方向投资并购机会,与公司现有物联网、云计算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9、根据年报和相关公告,公司大额投资于大股东控制的企业。其中,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系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暨董事长兼总裁王维航。2017年公司出资4.4亿元,持股比例19.91%,相关投资核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7年在该合伙企业引入平安证券的同时,公司及王维航与平安证券签署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及王维航无条件远期受让平安证券的合伙份额,且公司与王维航对此互相提供无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份额估值=平安证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实际出资13.86亿元+平安证券在投资期内应得但并购基金尚未支付的固定收益(第1-4年为6.5%年化收益率,第5年为7%年化收益率)。请公司:(1)说明公司以大额资金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2)说明该合伙企业引入平安证券的同时签署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是否为明股实债,公司是否变相为第一大股东13.86亿元债务提供担保,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说明公司大额出资且承担较高担保风险,但对该合伙企业并无影响力,是否符合商业逻辑,是否采取措施维护上市公司利益;(4)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等相关;(5)说明大额出资的资金来源,是否来源于募集资金;(6)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7)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回复】

(1)说明公司以大额资金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的主要考虑,是否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

据统计,我国集成电路的进口超过能源进口,面临如此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积极参与布局集成电路产业。公司参与出资设立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中域高鹏”),是落实公司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协同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通过取得中域高鹏的合伙份额,充分利用合作伙伴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寻求优秀的物联网相关的芯片、产品、行业应用技术等投资机会,以满足公司客户面对新技术、新环境、新业务而产生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

划，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在有限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即 GP)通常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对于上市公司来说，存在极大风险。出于风险控制考虑，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适宜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出现。同时，为保证上市公司出资的安全性，上市公司参与由大股东控制的企业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基金，将能更加有效提升整个过程的风险控制能力。

有限合伙成立后，严格按照有限合伙协议规定的流程进行募集、投资、投后管理以及项目退出。

综上所述，公司以资金认购中域高鹏合伙份额，并通过中域高鹏间接享有泰凌微权益，主要考虑仍为产业布局，不涉及资金等利益输送问题。

(2) 说明该合伙企业引入平安证券的同时签署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是否为明股实债，公司是否变相为第一大股东 13.86 亿元债务提供担保，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中域高鹏是为收购泰凌微而设立的专项融资平台，为顺利完成对泰凌微的收购，中域高鹏在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了差异化的收益、风险资金结构安排，以满足不同投资者对收益和风险的不同偏好，根据 2017 年 7 月签署的中域高鹏《合伙协议》，除普通合伙人外，中域高鹏设置了 A、B、C 三类有限合伙人：

单位：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
新余中域高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P	10,000,0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类 LP	1,386,000,000.00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B 类 LP	150,000,000.00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类 LP	250,000,000.00
	C 类 LP	190,000,000.00
王维航	C 类 LP	200,000,000.00
上海玺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C 类 LP	10,000,000.00
合 计		2,196,000,000

中域高鹏有限合伙中 A、B、C 三类有限合伙人并非同股同权。其中 A、B 两类合伙人享有优先返还 LP 本金及固定收益的权利，C 类合伙人享有分配完 A、B 两类合伙人 LP 本金及收益后的增强收益。在本次交易中，A 类合伙人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致信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实际出资人为平安银行。

根据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平安证券”）与公司及王维航签订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3.2 条的约定：

1) 公司及王维航须无条件远期受让平安证券所持中域高鹏标的份额本金及溢价，并对溢价提供差额补足；

2) 公司对王维航远期受让平安证券所持中域高鹏标的份额的本金及溢价责任提供无条件连带保证担保；

3) 王维航对公司远期受让平安证券所持中域高鹏标的份额的本金及溢价责任提供无条件连带保证担保。

根据《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3.3 条的约定, 受让价款=本金+溢价-中域高鹏已向平安证券支付的金额。溢价=本金金额×溢价率×期间÷360, 其中, 合伙企业存续的前四年溢价率为 6.5%, 第五年溢价率为 7%。期间按照起始基准日至合同约定的受让基准日计算。

A 类合伙人平安证券在中域高鹏的投资回报不与中域高鹏的经营业绩挂钩, 不是根据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进行分配, 而是由公司及王维航向其提供保本保收益承诺, 并由公司及王维航承诺远期对份额予以回购。该等情形符合“明股实债”的相关认定。

特别的, 在中域高鹏设置过程中, A 类合伙人为保证其出资安全, 提出了三项要求:

一是要求公司及王维航先生需对中域高鹏足额支付 A 类有限合伙人 13.86 亿元合伙份额的本金及到期固定收益承担无条件的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和王维航因此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平安证券致信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签订了《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

二是要求中域高鹏将其持有的泰凌微股权抵押给平安证券。一旦公司及王维航先生未能按照《合伙协议份额转让协议》履行义务的法律事实出现, 平安证券即有权立即依法以质押股权折价、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实现优先受偿。该笔股权质押已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暨有效设立。

三是要求王维航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进行实物担保。王维航先生因此单独对 A 类有限合伙人提供了市值约 2.5 亿元人民币的实物增信。

以上安排是结构化的分级产品下, 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之间的责任安排, 是在不同收益、风险安排下的商业谈判的结果。并不存在公司变相为第一大股东 13.86 亿元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针对以上事项, 公司已按照“关联担保”情形予以处理, 并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进行了相关披露(公告编号 2017-076)。该等事项,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予以审议(公告编号 2017-075), 并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 2017-091), 关联担保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 说明公司大额出资且承担较高担保风险, 但对该合伙企业并无影响力, 是否符合商业逻辑, 是否采取措施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1)、公司在有限合伙中的投资收益和承担的风险情况

根据前文所述, 中域高鹏有限合伙中 A、B、C 三类有限合伙人并非同股同权。中域高鹏有限合伙协议中, A、B、C 三类有限合伙人的收益分配情况如下:

合伙人类型	固定收益	分配顺序及超额收益
-------	------	-----------

GP	年化 8%	第三顺位：见 C 类
A 类 LP	第 1—4 年，年化 6.5%；第 5 年 7%；	第一顺位：到期返还 A 类 LP 全部出资并支付收益；
B 类 LP	年化 10%	第二顺位：待 A 类 LP 收回全部出资及收益后，返还 B 类 LP 全部出资并支付收益；
C 类 LP	年化 8%	第三顺位分配：待 A、B 类 LP 收回全部出资及收益后，如有余额，100%向 C 类 LP 和 GP 返还实缴出资；仍有剩余的，100%按实缴出资比例向 C 类 LP 和 GP 进行分配，直至其收回应获得的固定收益；仍有剩余的，80%给 C 类，20%给 GP。

本公司在该次交易中共计出资 4.4 亿元，其中 2.5 亿元以 B 类有限合伙人的形式享受固定收益，1.9 亿元以 C 类有限合伙人的形式获取剩余收益并承担全额支付 A 类合伙人本金及固定收益及自身本金丧失的风险。

如果中域高鹏分配余额不足，则公司存在无法收回全部或部分本金及为 A 类有限合伙人出资金及固定收益的回购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风险。

2)、公司参与该次交易的主要考虑

一是同时参与 B、C 两类有限合伙人投资，既可保障部分固定收益，同时又有机会在泰凌微未来实现大幅增值时享受到超额收益。

二是在公司自有资金相对有限的情况下，充分利用 A 类合伙人所提供的低成本资金，帮助公司抓住重要商业机会，实现快速发展。

3)、在本次交易中，公司承担了大于自身出资金额的或有投资风险。根据该次交易的方案设计和泰凌微目前经营情况，相关投资实际风险有限，且金额可控。具体理由如下：

第一，泰凌微目前经营稳健，根据销售数据，泰凌微在蓝牙低功耗芯片、2.4G 芯片以及 Zigbee 芯片出货量方面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其在蓝牙低功耗芯片领域的技术和研发能力一直处于全球第一梯队水平。投资人对泰凌微的最新估值已较中域高鹏 2017 年收购时的估值上涨约 30-40%。中域高鹏所持泰凌微股权作为抵押物，不仅可以完全覆盖 A 类合伙人的本金及固定收益，C 类合伙人投资亦有可能获得较大幅度超额收益。

第二，王维航先生所提供的价值 2.5 亿元的增信，进一步降低了公司的潜在担保风险。

(4) 补充披露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并说明该合伙企业的主要业务开展情况、具体投资项目的考虑、是否与关联方等相关。

1) 其他出资人出资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中域高鹏的出资情况及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新余中域高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4525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平安证券致信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A 类有限合伙人	140,000.00	63.3484	否
3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类有限合伙人	25,000.00	11.312219.9095	-
4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B 类有限合伙人	15,000.00	6.7873	否
5	王维航	C 类有限合伙人	20,000.00	9.0498	是，公司 5% 以上股东，董事长
6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 类有限合伙人	19,000.00	8.5973	-
7	上海玺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C 类有限合伙人	1,000.00	0.4525	

2) 合伙企业以及具体投资项目的财务数据

中域高鹏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203,459.28
负债合计	64.30
净资产	203,394.98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1,098.66

中域高鹏是并购泰凌微电子的专项基金。泰凌微在中域高鹏投资后，业绩稳定发展。因其为非公众公司，出于商业信息保密原因，未提供业绩数字。

3) 合伙企业业务开展情况

中域高鹏只持有泰凌微的股权。泰凌微是一家专业的物联网芯片设计企业，主要致力于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低功耗物联网无线通信芯片及配套解决方案，泰凌微在蓝牙低功耗芯片、2.4G 芯片以及 Zigbee 芯片出货量方面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其在蓝牙低功耗芯片领域的技术和研发能力一直处于全球第一梯队水平。自中域高鹏投资后，泰凌微业务经营平稳增长，财务状况良好。

中域高鹏投资泰凌微主要是基于标的本身优异质地考虑，在中域高鹏投资泰凌微之前，中域高鹏、王维航与泰凌微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5) 说明大额出资的资金来源，是否来源于募集资金。

公司对中域高鹏的出资为自有资金，经公司自查，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6) 评估风险敞口，是否存在为相关方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是否存在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根据平安证券与公司及王维航签订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3.2 条的约定：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承担了一定的潜在风险。主要为：因中域高鹏分配余额不足而无法收回全部或部分本金及为 A 类有限合伙人出资金额及利息的回购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风险。公司的最大风险敞口为该项投资的全部账面金额 4.4 亿元，以及公司提供担保的 13.86 亿元借款本金及利息。

如前文所述，为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中域高鹏合伙企业在设立时设置的担保方案，即为由中域高鹏进行资产抵押及大股东王维航先生承担更多的担保责任，从而对公司所承担的风险进行有效的控制。

除以上相关差额补足及担保安排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财务资助或差额补偿义务等其他利益安排。

(7) 结合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中域高鹏是为收购泰凌微而设立的专项融资平台。根据中域高鹏的《合伙协议》，存在 A、B、C 三类有限合伙人。其中 A、B 两类合伙人享有优先返还 LP 本金及固定收益的权力。C 类合伙人享有分配完 A、B 两类合伙人 LP 本金及收益后的剩余超额收益。公司共投资 4.4 亿元，其中 B 类 2.5 亿元，C 类 1.9 亿元。公司对中域高鹏出资比例为 19.91%。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中域高鹏的事务由普通合伙人执行，有限合伙人不得参与事务执行。具体决策上，由普通合伙人予以管理和执行，有限合伙人可以通过合伙人会议的方式参与协议列明的重要事项的决策，但该等决策需要由普通合伙人和持有超过二分之一（1/2）有限合伙权益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做出决议。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委员会，对合伙企业所有项目的投资与退出做出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合伙企业的权力机构，公司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未派有代表，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共 5 名，其中，GP 委派 4 名，平安证券委派 1 名。

中域高鹏投决会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按照约定的顺序在各类有限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具体分配的金额以实际出资比例为基础进行确认。

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为免歧义，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亏损和债务承担责任。

另外，为保证本次募资的顺利进行，在中域高鹏设置过程中，中域高鹏将其持有的泰凌微股权进行了抵押，王维航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进行实物担保，考虑

到主要受益人为C类合伙人，公司与王维航作为C类合伙人份额中最大比例出资人对A类合伙人平安证券的出资以互保的方式承担远期回购责任的同时亦享受C类合伙人可获得超额收益的权力。在本次交易中，公司承担了一定的风险，即中域高鹏分配余额不足而无法收回全部或部分本金及为A类有限合伙人出资本金及固定收益的回购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风险。从目前情况来看，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较小。

综合考虑上述投资比例、合作模式、决策机制、收益分配和亏损分担、风险承担等因素，公司对中域高鹏的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对与投资相关的会计处理及依据进行核查。

我们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股权的会计处理在重大方面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董事会意见：

本次投资是在进行了详尽的调研分析并充分评估了投资风险后进行的投资，参与出资设立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落实公司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协同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通过取得中域高鹏的合伙份额，将有利于引入市场化资本和外部资源，充分利用合作伙伴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寻求优秀的物联网相关的芯片、产品、行业应用技术等投资机会，帮助公司进一步完善相关产业布局。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次投资已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有助于加速公司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10、年报披露，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中，存在较多合伙企业和投资公司，且存在亏损或减值的情形。请公司补充披露：（1）该类企业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是否与上市公司或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2）该类企业的资金投向，是否与上市公司或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3）初始及后续投资金额，自初始至目前的累计投资损益，相关减值情况。

【回复】

(1) 该类企业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是否与上市公司或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全部合伙企业和投资公司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号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末 账面金额	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45.53	长期股权投资	否
2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782.56	长期股权投资	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3	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388.43	长期股权投资	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4	北京华胜天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25	长期股权投资	否
5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长控制的其他企业
6	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7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8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众兴卓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0	南通同渡信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1	嘉兴珐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12	BGVIII	1,132.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3	北京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4	江苏建泉美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5	新疆盛世乾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庞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1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富尔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存在减值或存在亏损的股权投资列表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损益调整及其他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是否减值	净利润	说明
ASLAutomatedServices (Thailand) Ltd.	75.55	-0.37	75.18	75.18	-	长期股权投资	否	是	4.00	亏损, 已减值
I-SprintInnovationsPteLtd.	7,971.00	-4,196.75	3,774.26	1,428.21	2,346.05	长期股权投资	是, 公司董事王粤鸥担任该公司董事	是	-1,490.60	亏损, 已减值
宁波易安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0.00	-27.61	242.39	-	242.39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122.70	未减值
深圳华胜均衡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319.64	80.36	-	80.36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144.32	未减值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	13,895.53	16,345.53	-	16,345.53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25,890.56	账面主要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账面净值可代表公允价值
北京华胜天成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60.14	-20.90	39.25	-	39.25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11.21	未减值
天津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49.68	-349.68	-	-	-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636.56	已减记为0
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27.00	2,523.71	5,150.71	-	5,150.71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467.15	未减值
北京和润恺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	-177.85	9,422.15	-	9,422.15	长期股权投资	否	否	-200.01	未减值
中天智慧城市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10.00	1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是		已减值
北京臻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	3,000.00	1,500.00	1,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是	-4,878.41	已减值
江苏东方康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	-	1,050.00	525.00	52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是	-402.67	已减值

						资产				
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49.08	-	2,749.08	1,374.54	1,374.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是	-646.36	已减值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00	-	44,000.00	-	4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11,098.66	最终被投资企业为泰凌微电子，未减值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	4,000.00	-	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8,638.62	根据最近交易价，未减值
中天安泰（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	3,000.00	-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593.82	未减值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	3,000.00	-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4,365.30	最终投资未发生减值，合伙企业未减值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	3,000.00	-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本公司董事长王维航同时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否	-3,244.24	根据最近融资估值，未减值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众兴卓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	3,000.00	-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880.69	最终投资未发生减值，合伙企业未减值
嘉兴珐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	2,000.00	-	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214.95	最终投资未发生减值，合伙企业未减值
成都清华永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	1,500.00	-	1,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1,539.86	未减值
北京天仕博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	1,100.00	-	1,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3,252.79	未减值
北京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	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1,421.27	未减值

北京凯悦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	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486.70	未减值
北京魔力象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	800.00	-	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2,100.25	未减值
上海樱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	600.00	-	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305.40	未减值
北京华创朗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	500.00	-	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130.03	未减值
北京合力中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	300.00	-	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3,348.38	未减值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庞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9	-	14.09	-	14.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0.60	未减值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富尔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	12.00	-	1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否	-0.60	未减值

注释：表中损益调整及其他，包含损益调整、其他权益变动以及汇率变动。减值准备金额为历年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2）该类企业的资金投向，是否与上市公司或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

除上文 7-8 问题中已经详细说明过的三个投资主体外，现将其余基金投资的主要投向列示如下：

1）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投资于上市公司紫光股份，与公司或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2）北京华胜天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对外投资；

3）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天工矩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2	上海海智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否
3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否
4	泰凌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是，公司与大股东共同

		投资
5	上海昊沧系统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否
6	深圳市零壹移动互联系统有限公司	否
7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4)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宗旨为围绕中关村一带上市公司进行并购，帮助上市公司大股东稳定股权结构。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常州启赋安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2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公司与大股东共同投资
3	北京健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企业
4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否
5	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	否

5)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智度体育旅游有限公司	否
2	北京风灵创景科技有限公司	否
3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众兴卓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宁波易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否
2	北京碧水源必兴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否
3	合肥拾级科技有限公司	否
4	天津五八金服有限公司	否

7) 南通同渡信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深圳航星光网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否
2	北京羿娟科技有限公司	否
3	山前(珠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否
4	南通同渡惠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5	北京深睿博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否

11) 嘉兴珐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北京博奥晶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否
2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否

12) BGVIII 对外投资，与公司或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	------	-----------------

1	Totango	否
2	Drishti	否
3	Webscale	否
4	Tagnos	否
5	Sherpa	否
6	6dbytes	否
7	Bayshore	否
8	SecretDoubleOctopus(SDO)	否
9	Scalefast	否
10	Platform.SH	否
11	Kaptive	否
12	Flytrex	否
13	Macrometa	否
14	Folloze	否

13) 北京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与公司或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具体关联关系
1	盛世鼎业投资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否
2	北京盛世启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否
3	宁波盛世九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4	北京智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否
5	西安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6	北京盛世晖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7	北京盛世永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8	北京盛世晖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9	北京齐胜信鸿科技有限公司	否

14) 江苏惠泉美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对外投资。

15) 新疆盛世乾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于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或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1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庞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富尔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联营企业沃趣科技股权激励计划之员工持股平台。

（3）初始及后续投资金额，自初始至目前的累计投资损益，相关减值情况。

公司投资的基金和投资公司初始及后续投资成本，累计投资收益，和减值损失计提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有期间 累计收益	2018年末账 面金额	是否计提减值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	2,450.00	13,895.53	16,345.53	否

司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861.12	-78.56	46,782.56	
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	388.43	40,388.43	
北京华胜天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14	-20.90	39.25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00	2019 年以前，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成本计量，故未确认持有期间收益。	44,000.00	
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5.41		9,765.41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		4,500.00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众兴卓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南通同渡信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2,000.00	
嘉兴珐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2,000.00	
BGVIII	1,132.43		1,132.43	
北京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江苏惠泉美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600.00	
新疆盛世乾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5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庞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9		14.0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富尔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12.00	

公司通过穿透投资主体，直接对资金最终投向的企业实体进行可回收金额评估的方式来测试此类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投资主体的可回收金额为所投资的企业实体的可回收金额合计。自初始投资以来，上表列示的投资主体未发生减值。

公司直投的股权减值准备确认的情况参见本问题-（1）中列表。

公司对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和计提政策保持一贯性，且计提充分。

董事会意见：

公司所有对外投资均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在上述投资项目中，有公司直接对投资标的进行投资的情况，也存在通过投资产业基金进行投资的情况。在直接对投资标的进行投资的情况下，投资完成后，公司后续会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在通过产业基金进行投资的情况下，公司会通过签署合伙协议等方式明确约定投资范围、投资限制和投资排除

等，密切关注基金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资金安全。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所有对外投资均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原则，不存在与《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1、年报披露，公司近年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2016 年至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30 亿元、-8.95 亿元、7.88 亿元，三年合计流入仅为 0.23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3.85 亿元、-16.76 亿元、-3.31 亿元，三年合计流出高达 33.92 亿元。请公司：（1）结合日常经营活动现金收付，明确说明经营性资金的具体流向、业务完成情况及后续安排，并说明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大额流出的原因，三年合计流入较少的原因；（2）结合主要投资、项目进展、相关收益、会计处理等，详细说明投资活动常年持续大额现金流出的原因，是否与关联方相关，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充分说明在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甚微的情况下，持续大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结合日常经营活动现金收付，明确说明经营性资金的具体流向、业务完成情况及后续安排，并说明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大额流出的原因，三年合计流入较少的原因；

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661.60	706,063.69	630,72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0.07	523.27	713.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7.67	6,243.50	11,54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769.35	712,830.46	642,98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491.58	633,108.13	503,84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578.33	108,884.20	82,58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47.49	15,443.69	12,95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7.17	44,925.00	30,65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994.57	802,361.01	630,03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74.77	-89,530.55	12,950.19

公司 2016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约 1,295 万元。2016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是来源于公司传统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从现金流出的角度来看，对外采购支付现金约 50 亿元，其中包含了年末超过 4 亿元的华为光伏业务采

购（参见本问询函问题 16-（1）之回复），相关产品在 2017 年完成销售。年末的大额采购，是 2016 年经营性现金净流入较少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约-8.95 亿元，大额净流出主要原因是：（1）2017 年公司深圳华为光伏业务，需进行大额采购，但回款周期较长，导致期间内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较大，2017 年现金净流出约 3.76 亿，2018 年后陆续收回款项。（2）IT 系统集成业务：2017 年末发生采购订货付现约 4 亿元，此批订单到 2018 年前两季度基本完成交货验收，后续陆续产生现金流入。

公司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约 7.88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同时大力发展以云服务为主的云计算业务，IT 系统集成业务量减少，产品采购预付款减少。

三年合计经营性净流入较少主要是由于公司在过去三年中的业务投入，仍处于回收阶段。例如华为光伏业务和特殊行业业务，在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合计超过 6 亿元（详见本问询函回复 15-（1）和 15（3））。相关款项在 2019 年持续回收。

（2）结合主要投资、项目进展、相关收益、会计处理等，详细说明投资活动常年持续大额现金流出的原因，是否与关联方相关，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主要投资、项目进展、相关收益、会计处理以及关联关系如下表所示，相关信息披露情况等请参考前文第 10 题相关回复。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事项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会计处理	累计收益	关联关系
2016 年	购买理财产品		95,581.13	其他流动资产		/
2016 年	购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36,968.8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
2016 年	股权投资	北京和润恺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7.85	否
2016 年	股权投资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6 年	股权投资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6 年	股权投资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05.00	长期股权投资	13,895.53	否
2016 年	股权投资	嘉兴珐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2016 年	股权投资	北京凯悦宁医药	1,000.00	可供出售金		否

		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产		
2017 年	股权投资	GD 公司	68,182.02	长期股权投资	2,594.45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2017 年	股权投资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2.18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2017 年	股权投资	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2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合众高科（北京）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98.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中天安泰（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49.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南通同渡信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天津市大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7 年	股权投资	北京盛世华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018 年	股权投资	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8.43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2018 年	股权投资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461.12	长期股权投资	532.94	是，公司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为 GP
2018 年	股权投资	GD 公司	9,413.97	长期股权投资	3,183.30	否
2018 年	股权投资	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	2,12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68	否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 年	股权投资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否

2) 公司近年来对外投资较多的原因说明:

自 2010 年起,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进行产品和技术的积累, 新技术、新产品投入较大、不确定性比较高, 时间跨度长, 在 IT 技术更新换代较快的今天, 仅仅靠自主研发难以较快的培育公司的技术和产业竞争力。为保证公司持续创新, 在技术和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确立了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的双轮发展战略, 在持续进行研发投入的同时, 公司加大了对拥有新技术新产品企业的投资力度, 尤其 2016-2018 年公司投资业务较多, 大致可分为股权类投资和基金类投资。两类投资均紧紧围绕 IT 主业, 在产业链上做生态和战略布局。

上述投资中, 有公司单独出资, 也存在同公司第一大股东组成产业基金共同关联投资。公司在开展上述投资活动中, 均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要求, 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 充分说明在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甚微的情况下, 持续大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近三年, 公司因新部署华为光伏及华胜信息特殊行业两项业务, 造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大。但 2018 年融资环境发生变化, 公司迅速调整业务布局, 积极收回应收款, 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7.8 亿元。随着公司内部不断加强业务管理, 加快业务周转, 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应收帐款余额大幅降低, 长帐龄应收改善明显, 日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日趋健康。

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更新迭代日益迅速的当今时代, 作为一家 IT 综合服务商, 为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较好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必需进行大规模的投入, 以期提升公司在产品和技术方面的综合实力。公司一方面加大了自主研发的投入, 另一方面通过积极投资的方式, 围绕公司主业进行产业上下游的协同布局。

经过过去三年的投资部署, 公司创新业务生态已经形成, 无论是战略布局还是财务性质投资, 多投资到细分行业优秀标的, 并已经体现出良好的投资收益。随着投资企业的发展、公司参与的基金所投的项目将开始实现退出, 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投资收益、回收现金, 提升上市公司股东回报率。

董事会意见:

公司所有对外投资均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投资行为、降低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公司 2010 年制定了《华胜天成投资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程序、投资决策审批权限、投资管理机构、项目筛选流程、项目审核流程、项目后期实施与监督流程等节点均有详细明确的规定。公司所有对外投资均依据《华胜天成投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进行详尽调研，完成项目筛选后评估投资风险，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从制度及执行层面严格防范利益输送。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所有对外投资均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原则，不存在与《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2、公司董事会是否已就上述投资充分调研、评估风险、审慎决策、履行勤勉义务，是否制定保障公司资金安全、防范利益输送的具体措施，并作出相应说明。请公司董事会就上述问题 6-11 逐项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应特别就上述交易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作出单独说明。

【回复】

详见第 6-11 题回复。

三、关于财务相关信息披露

13、商誉。年报披露，商誉期末余额 7.90 亿元，其中 GridDynamicsInternational, Inc. (GD) 相关商誉为 6.75 亿元。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0.16 亿元，无期初余额。公司未披露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请公司：（1）结合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区分商誉所在资产组信息，详细披露历年商誉减值测试过程；（2）结合历年情况，说明各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是否存在前期商誉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3）说明商誉所在资产组的经营现状是否与收购时的盈利预测存在差异，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是否与收购时估值相关情况存在差异，在请说明差异原因，以及期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上述差异情况；（4）公司收购 GD 附或有对价，请说明或有对价相关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1）结合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区分商誉所在资产组信息，详细披露历年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商誉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2017/12/31
--	------------	------------

GridDynamicsInternational, Inc.	67,459.57	64,231.09
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	8,960.52	8,960.52
AutomatedSystemsHoldingsLimited	3,586.35	3,414.43
石家庄华胜正明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03.31	403.31
Tonomi, Inc.	110.75	91.04
北京中域绿色智能城市系统研究院（有限合伙）	81.03	81.03
南京拓维致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3.48	63.48
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41	1.41
中国磐天集团公司		1,338.82
合计	80,666.43	78,585.15
减：商誉减值准备		
其中：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	1,635.14	-
商誉净值	79,031.30	78,585.15

2018年末，公司商誉主要由3项形成，即GridDynamicsInternational, Inc.、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AutomatedSystemsHoldingsLimited。上述三项商誉共计80,006.44万元，占全部商誉的99.18%，以下我们以此三个资产组为例说明本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1) GridDynamicsInternational, Inc. 资产组

单位：美元万元

年度	账面价值（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量的金额和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可回收金额（评估值）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税前折现率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可回收金额依据	说明	计提原因
2017年度	13,513.95	16,390.00	0	19.45%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取得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CON000398277号）	未计提
2018年度	14,548.60	15,151.50	0	20.13%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取得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CON000461084号）	未计提

2) 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资产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账面价值（合并日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量的金额和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可回收金额（评估值）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税前折现率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可回收金额依据	说明	计提原因
----	--------------------------------	--------------	------------	-------	-------------------	----	------

2016年度	17,229.04	17,258.26	0	14.1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取得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010411-1号）	未计提
2017年度	17,251.66	17,388.39	0	16.15%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取得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评字（2018）12024号）	未计提
2018年度	12,723.82	10,920.00	1,635.14	14%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取得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19）第8504号）	资产组的行业及盈利模式发生变化

3)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单位：港币万元

年度	账面价值（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量的金额和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可回收金额（评估值）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税前折现率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可回收金额依据	计提原因
2016年度	58,938.40	65,347.09	0.00	15%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未计提
2017年度	55,743.21	63,702.05	0.00	15%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未计提
2018年度	52,084.46	109,895.49	0.00	10%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	未计提

注：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选用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根据上述三个资产组的经营模式、所处发展阶段及趋势、行业周期性等情况，将上述三个资产组的未来收益预测分为明确预测期（五年）和永续年期两个阶段进行预测，首先逐年明确预测期各年的股权自由现金净流量；再假设永续年期保持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的预期收益额水平，估算永续年期稳定的股权自由现金净流量。最后，将未来的股权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求和，再加上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值总额，即得出上述三个

资产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折现率是将未来的收益折算为现值的系数，它体现了资金的时间价值。为与预测的现金流量（股权现金流量）口径保持一致，如果公司没有付息债务，预计未来也不需要对外举债的，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估算权益资本成本作为评估对象的股权自由现金净流量的折现率，反之则采用全部资本加权平均成本（WACC）作为公司未来年期自由现金流量的折现率。

本公司本期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计提政策与公司历年各期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计提政策一致，包括但不限于商誉减值测试中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具体方法、重要参数，可收回金额的确认方式等。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资产组的经营情况、行业竞争状况、未来市场趋势等多重因素的考虑。

GD 公司：

- 1) 使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对 GD 公司进行估值，相关预测及参数如下表所示；
2017 年减值测试：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	8,700	10,344	12,299	14,624	17,388
成本	4,956	5,893	7,007	8,331	9,906
毛利	3,744	4,451	5,293	6,293	7,482
毛利率	43.03%	43.03%	43.03%	43.03%	43.03%
期间费用	1,843	2,191	2,605	3,097	3,683
EBITDA	1,901	2,260	2,688	3,196	3,800
折旧和摊销	68	81	97	115	137
税前利润	1,833	2,179	2,591	3,081	3,663
所得税	422	501	596	709	843
	23%	23%	23%	23%	23%
净利润	1,411	1,678	1,995	2,372	2,821

使用所得税前折现率 19.45%：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及以后
税前利润	1,833	2,179	2,591	3,081	3,663	3,744
加：折旧和摊销	68	81	97	115	137	140
减：营运资本的增加	-948	-179	-213	-253	-301	-42
加：资本性支出	-103	-122	-145	-173	-205	-140
自由现金流	851	1,959	2,329	2,770	3,293	21,466
折现因子	0.915	0.766	0.641	0.537	0.450	0.450
自由现金流现值	778	1,501	1,494	1,487	1,480	9,650

估值	16,390					
----	--------	--	--	--	--	--

2018 年减值测试：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9,947	10,942	11,489	12,063	12,666
成本	5,382	5,920	6,216	6,527	6,853
毛利	4,565	5,022	5,273	5,536	5,813
毛利率	46%	46%	46%	46%	46%
期间费用	2,463	2,710	2,845	2,987	3,137
EBITDA	2,102	2,312	2,427	2,549	2,676
	21%	21%	21%	21%	21%
折旧和摊销	139	148	144	114	119
税前利润	1,963	2,164	2,283	2,435	2,557
所得税	502	553	584	622	654
净利润	1,461	1,611	1,700	1,813	1,903

使用所得税前折现率 20.13%：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及以后
税前利润	1,962.74	2,163.54	2,283.12	2,435.13	2,556.89	
加：折旧和摊销	138.92	148.29	144.30	113.66	119.34	121.84
减：营运资本的增加	-1,073.13	-107.31	-59.02	-61.97	-65.07	-28.70
加：资本性支出	-178.75	-196.63	-206.46	-216.78	-227.62	-121.84
自由现金流	849.78	2,007.88	2,161.94	2,270.03	2,383.53	14,322.88
折现因子	0.91	0.76	0.63	0.53	0.44	0.44
自由现金流现值	775.38	1,524.95	1,366.68	1,194.73	1,044.42	6,276.04
自由现金流现值	12,182.20					
加：营运资本	664.70					
加：其他流动资产	518.44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86.16					
减：其他流动负债	-					
估值	15,151.50					

2) 根据评估测算股权自由现金流和企业自由现金流的口径，GD 公司购买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实际经营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美元万元

	2017 年 4-12 月	2018 年
净利润	823.06	1,273.79
加：折旧和摊销	64.59	131.20

减：营运资本增加额	214.92	95.88
减：资本性支出	94.49	307.85
企业自由现金流	578.24	1,001.27

实际数据与购买日预测数据的对比：

2017 年收购 GD 时，公司与 GD 管理层约定了业绩对赌条款，根据业绩承诺预测了税前利润数。实际完成情况良好，详见本问题（3）中关于 GD 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回复。实际数据与 2017 年减值测试预测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美元万元

	2017 年 4-12 月	2018 年度
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509.95	429.02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578.24	1,001.27
差异	68.29	572.25

3) 自购买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期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情况及历史商誉减值测算结果

单位：美元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8/12/31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16,390.00	15,151.50
账面价值（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量的金额和商誉账面价值）	3,669.08	4,703.73
商誉原值	9,844.86	9,844.86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3,513.95	14,548.60
差异	2,876.05	602.90

结论：测试结果显示，GD 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2017 年 1.6 亿美元，2018 年 1.5 亿美元，均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广州石竹：

1) 使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对广州石竹进行估值，相关预测及参数如下表所示：

2016 年减值测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1,722.98	2,345.84	3,194.33	4,350.04	5,924.32	5,924.32
减：营业成本	560.63	852.75	1,161.19	1,581.30	2,153.58	2,153.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63	30.81	41.95	57.13	77.80	77.80
销售费用	297.60	324.04	352.96	384.60	419.22	419.22
管理费用	509.54	540.93	580.02	629.33	697.95	697.95
营业利润	332.59	597.31	1,058.22	1,697.67	2,575.76	2,575.76

利润总额	332.59	597.31	1,058.22	1,697.67	2,575.76	2,575.76
所得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费用	49.89	89.60	158.73	254.65	386.36	386.36
净利润	282.70	507.71	899.49	1,443.02	2,189.40	2,189.40
+折旧	10.11	10.11	10.11	10.11	10.11	
+无形资产摊销	53.37	53.37	53.37	53.37	53.37	
-追加资本性支出	63.48	63.48	63.48	63.48	63.48	
-营运资金净增加	165.11	482.21	656.89	894.74	1,218.79	
+利息						
净现金流量	117.59	25.51	242.59	548.28	970.61	2,125.92
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税前折现率	14.12%	14.12%	14.12%	14.12%	14.12%	14.12%
税后折现率	12%	12%	12%	12%	12%	12%
折现系数	0.9442	0.8416	0.7503	0.6688	0.5962	4.8949
净现值	111.03	21.47	182.02	366.69	578.68	10,406.17
经营性资产价值	12,765.03					
加：溢余性资产	3,907.86					
加：非经营性资产	613.66					
减：非经营行负债	28.29					
资产组可回收金额	17,258.26					

2017 年减值测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3,048.46	4,768.25	6,034.79	7,045.03	7,749.53	7,749.53
减：营业成本	1,399.00	2,172.16	2,724.45	3,150.12	3,465.13	3,465.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18	59.72	75.58	88.23	97.05	97.05
销售费用	435.00	482.52	524.95	573.78	618.29	618.29
管理费用	905.33	976.69	1,041.69	1,110.36	1,171.42	1,171.42
财务费用	0.80	1.25	1.58	1.84	2.03	2.03
营业利润	270.15	1,075.92	1,666.54	2,120.69	2,395.61	2,395.61
减：营业外支出	-316.77	-475.16	-570.19	-627.21	-689.93	-689.93
利润总额	586.92	1,551.08	2,236.73	2,747.90	3,085.54	3,085.54
所得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费用	88.04	232.66	335.51	412.19	462.83	462.83
净利润	498.89	1,318.41	1,901.22	2,335.72	2,622.71	2,622.71
+折旧	195.11	202.67	189.10	185.25	185.25	185.25
+无形资产摊销						
-追加资本性支出	9.72	9.72	9.72	9.72	9.72	185.25
-营运资金净增加	1,172.15	1,570.68	1,160.78	930.61	648.40	
+利息	-	-	-	-	-	-
净现金流量	-487.87	-59.31	919.82	1,580.64	2,149.84	2,622.71
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税前折现率	16.15%	16.15%	16.15%	16.15%	16.15%	16.15%
税后折现率	13.73%	13.73%	13.73%	13.73%	13.73%	13.73%

折现系数	0.9377	0.8245	0.7250	0.6375	0.5606	4.0842
净现值	-457.48	-48.90	666.90	1,007.70	1,205.16	10,711.75
经营性资产价值	13,085.13					
加：多余现金	4,250.07					
加：非运营资产	53.19					
资产组可回收金额	17,388.39					

2018 年减值测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3,403.73	4,392.06	5,660.79	6,239.80	6,239.80	6,239.80
减：营业成本	1,404.42	1,796.00	2,292.37	2,527.99	2,527.99	2,527.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94	56.70	73.08	80.56	80.56	80.56
销售费用	523.78	555.62	591.28	628.91	674.63	674.63
管理费用	883.08	900.39	918.26	936.72	955.77	955.77
营业利润	548.50	1,083.34	1,785.79	2,065.62	2,000.85	2,000.85
利润总额	548.50	1,083.34	1,785.79	2,065.62	2,000.85	2,000.85
所得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费用	82.28	162.50	267.87	309.84	300.13	300.13
税前利润	548.50	1,083.34	1,785.79	2,065.62	2,000.85	2,000.85
+折旧	76.62	61.68	61.68	61.68	61.68	61.68
+无形资产摊销	179.65	179.65	179.65	179.65	179.65	
-追加资本性支出	308.40	-	-	-	-	61.68
-营运资金净增加	1,120.74	788.07	1,148.46	205.41	131.74	
+利息	-	-	-	-	-	-
净现金流量	-624.38	536.60	878.66	2,101.54	2,110.43	2,000.85
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税前折现率	14%	14%	14%	14%	14%	14%
税后折现率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折现系数	0.9366	0.8216	0.7207	0.6322	0.5545	3.9610
净现值	-585.00	441.00	732.00	1,167.00	1,240.00	7,925.00
经营性资产价值	10,920.00					
长期投资权益价值	0.00					
资产组可回收价值	10,920.00					

2) 根据评估测算股权自由现金流和企业自由现金流的口径，广州石竹 2016-2018 年的实际经营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	--------	--------	--------

企业自由现金流	138.63	-45.61	59.17
---------	--------	--------	-------

实际数据与购买日减值测试预测数据对比：

- 同 2015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5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634.83	1,860.00	2,557.00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138.63	45.61	59.17
差异	-496.20	-1,905.61	-2,497.83

- 同 2016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117.59	25.51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45.61	59.17
差异	-163.2	33.66

- 同 2017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2017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487.87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59.17
差异	547.04

广州石竹原来为中国移动、华为等电信行业的客户提供产品服务，2016 年-2017 年因公司看好金融行业的发展前景以及对数据治理产品的特殊需求，加大研发新产品投入。2017 年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未达到预期主要是因为业务和研发的大量投入。2018 年在经营层面，公司以前年度前五大客户部分客户业务减少，实际经营不及预期。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超过预期的主要原因包括：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冲回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集团内部订单利润的影响；以及，公司根据市场状况适当降低营运资本的投入，剔除上述影响后公司 2018 年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约-500 万元未达到预期。

3) 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期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情况及历史商誉减值测算结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以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7,272.90	7,295.52	2,767.68
商誉账面原值	8,960.52	8,960.52	8,960.52

完全商誉（考虑持股比例）	9,956.13	9,956.13	9,956.13
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7,229.04	17,251.66	12,723.82
资产组可回收金额	17,258.26	17,388.39	10,920.00
差异	29.22	136.73	-1,803.82
差异*持股比例	-	-	-1,623.44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	1,635.14

2016-2017 年，受业务转型影响，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较前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公司处在转型鼓励业务人员在订单中适当收取预收款期，其研发的新产品也会对华胜大数据业务形成强有力的协同和支撑，广州石竹商誉在期间每年的评估测试中，未发生减值。

2018 年，金融行业对大数据应用需求持续增长，但通常为定制化开发项目，从产品设计、开发、交付过程中，因客户需求不断变化造成项目开发需求不断更改，石竹市场经营效果未达预期。同时，考虑到给广州石竹尚处于拓展金融行业客户的前期阶段，投入较大，交付周期长，影响现金流，市场拓展尚存在不确定性，2018 年公司根据估值的结果，对广州石竹商誉计提了 1635 万元减值。

ASL:

ASL 购买日为 2009 年 9 月 23 日，由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时间较长，减值测试涉及期间较多，以下仅列示 2016-2018 年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

1) 使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对 ASL 进行估值，相关预测及参数如下表所示：

2016 年减值测试：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	157,245.27	165,107.53	173,362.91	182,031.06	191,132.61
成本	138,369.05	145,287.51	152,551.88	160,179.47	168,188.45
毛利	18,876	19,820	20,811	21,852	22,944
毛利率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期间费用	10,476	10,390	10,516	10,643	10,772
EBITDA	8,400	9,430	10,295	11,208	12,172
折旧和摊销	1,885	2,219	2,219	2,219	2,219
税前经营利润	6,515	7,212	8,077	8,990	9,954
利润总额	4,174	4,500	7,560	7,711	7,865
所得税	1,004	1,034	1,065	1,097	1,130
净利润	3,170	3,466	6,495	6,614	6,736

使用所得税前折现率 15%：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1 年以后
税前经营利润	6,515	7,212	8,077	8,990	9,954	9,954
实体现金流量	6,515	7,212	8,077	8,990	9,954	9,954
折现因子	0.87	0.76	0.66	0.57	0.50	3.90
现值	5,665	5,453	5,311	5,140	4,949	38,829
估值	65,347					

2017 年减值测试：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	166,119	169,441	174,524	179,760	186,950
成本	146,053	148,974	153,443	158,046	164,368
毛利	20,066	20,467	21,081	21,714	22,582
毛利率	12.08%	12.08%	12.08%	12.08%	12.08%
期间费用	10,661	10,240	10,676	10,959	11,262
EBITDA	9,405	10,227	10,405	10,754	11,320
折旧和摊销	2,210	2,210	2,210	2,210	2,210
税前经营利润	7,195	8,017	8,195	8,544	9,110
利润总额	3,689	7,570	7,646	7,722	7,799
所得税	1,309	1,322	1,335	1,348	1,362
净利润	2,380	6,248	6,311	6,374	6,438

使用所得税前折现率 15%：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2 年以后
税前经营利润	7,195	8,017	8,195	8,544	9,110	9,110
实体现金流量	7,195	8,017	8,195	8,544	9,110	9,110
折现因子	0.87	0.76	0.66	0.57	0.50	3.90
现值	6,256	6,062	5,389	4,885	4,529	35,538
估值	62,660					

2018 年减值测试：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164,909	168,207	171,571	175,002	178,502
成本	145,027	147,928	150,887	153,904	156,982
毛利	19,881	20,279	20,684	21,098	21,520
毛利率	12.06%	12.06%	12.06%	12.06%	12.06%

期间费用	10,630	10,758	10,888	11,019	11,151
EBITDA	9,251	9,520	9,796	10,079	10,369
折旧和摊销	2,210	2,210	2,210	2,210	2,210
税前经营利润	7,041	7,310	7,586	7,869	8,159
利润总额	7,447	7,819	8,210	8,620	9,051
所得税	1,409	1,423	1,437	1,451	1,466
净利润	6,038	6,396	6,773	7,169	7,586

使用所得税前折现率 10%:

单位: 港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3 年以后
税前经营利润	7,041	7,310	7,586	7,869	8,159	-
实体现金流量	7,041	7,310	7,586	7,869	8,159	8,159
折现因子	0.91	0.83	0.75	0.68	0.62	9.97
现值	6,401	6,041	5,699	5,374	5,065	81,315
估值	109,895					

2) 根据评估测算股权自由现金流和企业自由现金流的口径, ASL2016-2018 年的实际经营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 港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税前经营利润	6,180	3,393	8,228
加: 折旧与摊销	1,356	2,210	2,210
减: 经营营运资本增加	-2,151	715	1,011
减: 净经营长期资本增加	-2,210	-	-
减: 折旧与摊销	1,356	2,210	2,210
实体现金流量	10,542	2,677	7,217

实际数据与购买日减值测试预测数据对比:

- 同 2015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 港币万元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5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5,440	7,560	8,587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10,542	2,677	7,217
差异	5,101.79	-4,882.61	-1,369.99

2015 年减值测试对 2017-2018 年自由现金流预测数据与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

主要是由于 ASL2017 年完成了对 GD 公司的并购，在 2017-2018 年期间发生了较大的中介费用和融资成本的支出。这些支出，在 2015 年减值测试时未纳入考虑。

并购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并不存在持续性，从 ASL 实际的经营情况来看，收入稳步增长，毛利率保持稳定，并购相关费用的支出并不会对 ASL 资产组本身未来持续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资产组不存在减值迹象。

- 同 2016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港币万元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6,487.19	6,994.42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2,677.47	7,216.59
差异	-3,809.71	222.17

- 同 2017 年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比

单位：港币万元

	2018 年
2017 年预测企业自由现金流	7,195
实际企业自由现金流	7,217
差异	21.71

3) 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期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情况及历史商誉减值测算结果：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65,347.09	62,659.68	109,895.49
资产组合的账面金额	52,478.95	48,702.83	44,845.22
商誉原值	6,459.45	7,040.37	7,239.24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58,938.40	55,743.21	52,084.46
差异	6,408.69	6,916.47	57,811.03

结论：测试结果显示，ASL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2) 结合历年情况，说明各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是否存在前期商誉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公司在每年末都采用一贯的方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注重保持测试使用假设和参数的一贯性，并充分考虑每年经营环境较之前年度的变化。

商誉减值测试评估单位：公司管理层自评、金额重大的商誉聘请外部评估机构复核评估结果并出具报告；

资产组的认定：以单个独立公司为一个资产组；

商誉减值的认定：以收购股权的各年净利润以及现金流折现而测出的股权未来自由现金流是否高于资产包的未来自由现金流和股权公允价值来进行判断是否减值。

2018 年前，公司所在市场和融资环境多年保持稳定，各个资产组的经营情况与前期预测数据并未有显著偏差，商誉减值测试显示可回收金额均可覆盖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不存在前期商誉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2018 年，由于 IT 行业的市场情况和融资环境均产生了不利变化，且子公司广州石竹自身业绩未能达到上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金额，因此，根据可回收金额的计算结果，对其计提了部分减值准备。

公司对资产组未来的预期：

集团历来对未来发展高度关注。集团对 ASL 和广州石竹的收购已经长达十年之久，ASL 一直以来经营状况良好，目前 ASL 已经有一批国际化的技术和运营团队，覆盖港、澳、东南亚、大湾区市场，在云计算和大数据领域有完整的行业解决方案，领先的市场地位、自身的品牌技术及销售服务网络优质以及安全风险控制水平较高，管理层对 ASL 未来业绩充满信心。

GD 公司自收购以来，业绩表现突出，连续两年都较好地完成业绩承诺，同时，在集团的管理下，GD 公司在技术储备、产品创新等方面也投入较多，行业客户不断开拓，国际化版图不断扩大。

广州石竹目前虽面临短期的发展压力，集团正在积极考虑帮助广州石竹进行业务的整合与协同，未来也会持续关注此部分商誉的变化。

(3) 说明商誉所在资产组的经营现状是否与收购时的盈利预测存在差异，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是否与收购时估值相关情况存在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差异原因，以及期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是否充分考虑上述差异情况；

GD 公司：

单位：美元万元

期间	业绩承诺-税前利润	实际-税前利润	是否完成
2017 年 4 月-2018 年 3 月	1,500.00	1,524.70	是
2018 年 4 月-2019 年 3 月	1,800.00	1,982.10	是

自购买日 2017 年 4 月 7 日至今，实际经营情况优于收购时盈利预测以及业绩承诺数据。购买日以来，共对两个盈利期间执行了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评估方法和假设前提进行保持一致，但是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对部分关键参数进行了修订，例如，综合考虑股权成本和市场利率的变化，将 GD 公司减值测试使用的所得税前折现率从 2017 年的 19.45% 提高到 2018 年的 20.13%（详见问题（1）中回复），以提高测试结

果的准确性。

广州石竹：

收购时，广州石竹承诺 2011 年-2013 年利润分别为：1500 万元，1950 万元和 2535 万元。其中，2011 年和 2012 年业绩完成情况较好；2013 年，公司管理层决定对广州石竹增加研发经费的投入，导致当年业绩实际实现 1844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公司管理层增加研发投入，预期能够在未来实现更多的收益，因此，承诺期内，未发生商誉减值。

ASL：

ASL 自购买日 2009 年 9 月 23 日至今，收入和利润稳步增长，实际经营情况优于购买日业绩预测。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前提、关键参数、评估方法等是否与收购时估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其余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经营状况与前期承诺或者预测数未发生重大差异，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不低于其账面价值，未出现商誉减值的情况。

（4）公司收购 GD 附或有对价，请说明或有对价相关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收购 GD 约定支付现金对价 1 亿美元，和或有对价 1800 万美元。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一条（四）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根据 2014 年上市公司年报会计监管报告中的意见：计入合并成本的金额应当考虑未来业绩承诺实现的可能性、或有对价支付方的信用风险、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估计。

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并购日），公司根据对业绩承诺完成之可能性的估计，使用 3.18% 的折现率（即“概率加权法”）计算确认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1,707.5 万美元，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GD 公司 2017 年业绩情况重新评估了业绩承诺完成的可能性，计算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1,748.8 万美元，与购买日公允价值的差额 41.3 万美元计入 2017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748.8 万美元或有对价的支付义务中，预计将于 1 年内支付的部分，在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预计将于 1 年以上支付的部分，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2018 年 4 月，收购后第一个业绩承诺期届满，公司依据协议支付了相应的或有对价 900 万美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GD 公司 2018 年业绩情况重新评估了业绩承诺完成的可能性，将剩余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调节为 888.3 万美元，在利润表中确认的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金额为 39.5 万美元。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测试了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2）对华胜天成业务进行了解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各资产及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如何将商誉和其他资产分配至各资产组；

（3）针对金额较大的商誉，取得估值专家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判断评估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华胜天成实际情况；

（4）评价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估了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以及折现率等评估参数；

（5）将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收入、经营利润率等数据与经批准的财务预算进行比较；

（6）对于减值测试结果最为敏感的假设，关注了这些假设的披露是否适当。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或有对价的依据、计算过程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对或有对价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合理性进行核查。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商誉减值的计提充分准确；收购 GD 或有对价依据合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4、货币资金和短期借款。年报披露，货币资金期初余额 19.38 亿元，期末余额 10.83 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为 1.07 亿元；短期借款期初余额 22.45 亿元，期末余额 18.07 亿元；且存在闲置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请公司：（1）结合业务情况，说明公司在短期借款较高的同时，维持较高货币资金且滚动购买理财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的具体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以及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回复】

（1）结合业务情况，说明公司在短期借款较高的同时，维持较高货币资金且滚动购买理财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更好的利用财务杠杆发展公司业务，公司会根据业务需要和借款的还款需要来

统筹管理账面资金的余额，从而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科学合理的水平。

2018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8.1%。如下表所示，公司短期借款约 18 亿元，到期日集中于 2019 年第一季度（第一季度到期约 10.6 亿元）。因此 2018 年末公司储备了较高额度的货币资金以偿还 2019 年第一季度集中到期的银行借款，以及作为第一季度的业务采购付款高峰期所必备的周转资金。

2017 年末公司可用于归还借款的资金余额约 10 亿元，主要是储备用于 2018 年第一季度 9 亿元公司债券的到期偿付。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2017/12/31
货币资金	108,328.65	193,822.32
减：受限资金	10,702.49	11,058.12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7,197.89	27,393.23
募集资金		59,893.58
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	70,428.27	95,477.39
加：非募集资金理财	26,120.00	6,215.00
可用于归还借款的资金余额	96,548.27	101,692.39
短期借款	180,740.73	224,466.28
其中：次年第一季度到期的短期借款和债券	106,367.20	171,716.52

以上部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原因：通常情况下，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是公司回款旺季。2018 年第四季度，业务资金的回笼产生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5.06 亿元，而 1、2 月份又是春节假期，因此为合理有效利用资金，通常年底会将日常经营中短期内闲置资金临时做短期理财，一般投资于期限极短，不超过 60 天的理财产品，或者可以随时支取的 7 天通知存款或定期存款。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银行借款及公司理财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函证、检查、抽查等审计程序，对公司银行借款、理财产品进行核查。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未发现公司在短期借款较高的同时，维持较高货币资金且滚动购买理财存在不合理的情况。

(2) 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的具体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安排以及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受限资金按性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23.50	4,825.20
信用证保证金	73.99	3,471.39
保函保证金	5,501.26	2,757.79
其他	3.75	3.73
合计	10,702.49	11,058.12

上述保证金对应的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业务款项，向供应商开具信用证以获得更长的订单信用账期，保函业务主要是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履约保函、质量保函和融资保函（履约保函和质量保函主要是应客户要求，对于合同条款的履行和产品质量的增信措施，为客户开具保函是系统集成行业的惯例）。

每笔保证金均对应相应的业务订单，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不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以及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受限资金金额在年报中已准确披露。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货币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分析性复核、函证、核对、检查等审计程序，未发现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以及潜在的合同安排或潜在的限制性用途。

15、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年报披露，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0.1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9.89%。根据账龄分析，1 年以内应收账款 11.40 亿元，较上年减少 11.04 亿元；1 年以上应收账款 4.95 亿元，较上年增加且占比大幅上升。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本年预计无法全部收回的货款 1.24 亿元，较上年大幅增加，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64%，较上年大幅降低。应收票据期初余额 2.07 亿元，期末余额为 0.74 亿元，本期终止确认 2.00 亿元。请公司：（1）结合业务模式、客户情况、信用政策、结算方式和周期等，说明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大幅减少，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基本持平，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并说明金额较上年大幅增加，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大幅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3）区分业务板块，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对应金额和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4）公司本期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收款金额为 0.54 亿元，同时终止确认账面原值为 1.51 亿元的应收账款。请结合交易背景、客户及账龄情况等，说明相关应收账款大部分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保理公司是

否存在关联关系；（5）结合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说明大额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涉及的交易背景和应收对象、款项收回情况及后续用途、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回复】

（1）结合业务模式、客户情况、信用政策、结算方式和周期等，说明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大幅减少，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基本持平，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民营上市公司普遍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现象，为避免公司被金融机构抽贷断贷而对公司经营造成的负面影响，公司积极主动的采取了多项措施来提高公司的流动性和偿债能力，加快资金周转和回笼是其中最为重要的一项措施。对占用资金较长、回款较慢的业务进行调整，从事前订单审批和事后催收两个角度，加快业务资金的收转，减少应收账款占用。（1）订单评审阶段，管理层会评估订单回款期限和客户的历史信用情况，对于回款期限较长的订单或者历史存在逾期应收的客户，原则上不予通过评审。鼓励业务人员签订能够预付部分合同款的订单。（2）2018 年 3 月，公司专门成立信控部，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与催收。信控部从应收账款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流程的系统管理，与业务进行无缝对接，使每个订单从评审—执行—交付完成—到期回款—逾期红色警报—上门催收等各环节进行全流程点的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信息系统。2018 年应收账款的回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为公司保持良好的融资信用作出巨大贡献。

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分布情况来看，主要分布于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期。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占比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占比 (%)
1 年以内	114,015.18	1,140.13	1.00	69.71	224,370.58	2,244.15	1.00	82.16
1 至 2 年	37,320.70	7,464.14	20.00	22.82	22,672.80	4,534.55	20.00	8.30
2 至 3 年	7,181.98	2,873.59	40.01	4.39	9,744.92	3,897.97	40.00	3.57
3 至 4 年	1,187.69	712.62	60.00	0.73	7,619.23	4,571.54	60.00	2.79
4 至 5 年	1,760.23	1,408.19	80.00	1.08	3,250.60	2,600.48	80.00	1.19
5 年以上	2,097.56	2,097.56	100.00	1.28	5,437.46	5,437.46	100.00	1.99
合计	163,563.35	15,696.23	9.60	100.00	273,095.58	23,286.14	8.53	100.00

2018 年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大幅减少但现金流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

1) 2018 年业务收入本身比往年就有所下降，因此一年以内的应收相应有所减少。

2)在当年新增订单收入中，业务回款周期缩短，应收额减少。

2018 年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8 年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 1-2 年应收账款上升所致。其他账龄段，应收账款余额均有下降。

2018 年末账龄为 1-2 年的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1.46 亿元，主要系公司 2017 年华为光伏业务所产生的应收账款，2017 年期末余额近 5 亿元，2018 年进入回款期，经公司催收，截至 2018 年末，尚有约 1.48 亿元款项未收回，账龄从 2017 年 1 年以内转至 2018 年末 1-2 年所致。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应收账款余额及变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检查、抽查、函证、走访、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完整性及账龄划分的准确性进行核查。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大幅减少，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基本持平是由于 2018 年收入下降所致，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上升主要是华为光伏业务应收款形成，未发现不符合公司的实际业务的情况。

(2) 补充披露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并说明金额较上年大幅增加，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大幅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单项减值计提的政策：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33,289.00	25,043.20
坏账准备	203.92	786.86
账面净额	33,085.08	24,256.34

1) 账面余额增加的原因

公司 2018 年末单项减值的余额较去年增加 8,245.80 万元，主要由于境外业务增加较大，相应形成符合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2) 减值准备减少的原因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	-	-	-	696.76	696.76	-
其他客户	33,289.00	203.92	33,085.08	24,346.43	90.09	24,256.34
合计	33,289.00	203.92	33,085.08	25,043.20	786.86	24,256.34

如上表所示，减值准备减少，主要是由于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项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减少所致。

2014 年形成的应收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 696.76 万元，因客户对接人更换等原因，经公司业务人员多次催款无效，公司分析该款项如由公司自行催收耗时长且催收成本高，故于 2018 年将该笔款项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坏账准备也进行了转出处理。

其他客户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与以前年度计提政策一致，计提比例无显著差异。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分析、函证、检查、抽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适当。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金额较上年大幅增加是由于海外业务增加形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大幅降低的原因是由于公司应收账款保理所致，未发现不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情况。

(3) 区分业务板块，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对应金额和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原值	账龄	是否关联方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361.24	1 年以内	是
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551.14	1 年以内	否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27.11	1-3 年	否
WESTMINSTERELECTRONICRESOURCES (SINGAPORE) PT E. LTD	5,127.01	1-2 年	否
Kohl's	3,172.57	1 年以内	否

公司主营业务由两部分构成，即传统主导业务“企业 IT 系统解决方案”以及创新业务“云计算产品和服务”。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云计算产品及服务应收账款前五名:

客户名称	账面原值	账龄	是否关联方
Kohl's	3,172.57	1 年以内	否
Macy's	2,043.34	1 年以内	否
RaymondJames	1,074.21	1 年以内	否
Apple	1,022.98	1 年以内	否
HomeDepot	881.63	1 年以内	否

公司云计算业务在 2018 年末无应收票据余额。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IT 系统解决方案应收账款前五名:

客户名称	账面原值	账龄	是否关联方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361.24	1 年以内	是
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551.14	1 年以内	否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27.11	1-3 年	否
WESTMINSTERELECTRONIC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	5,127.01	1-2 年	否
中海外江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166.50	1 年以内	否

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收回关联方华胜信息应收账款约 3 亿元。

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IT 系统解决方案应收票据前五名:

客户名称	票据汇总金额	票据种类	是否关联方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8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31.47	银行承兑汇票	否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38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85.5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相关客户及业务背景介绍请参见本问询函其他回复。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前五名及关联关系, 包括但是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访谈、查询、检查、抽查、函证、分析等审计程序, 以检查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前五名的真实性及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前五名均由真实交易形成, 除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外未发现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 公司本期办理了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保理收款金额为 0.54 亿元, 同时终止确认账面原值为 1.51 亿元的应收账款。请结合交易背景、客户及账龄情况等, 说明相关应收账款大部分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以及保理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加快资金回笼, 根据公司资金管理规定, 将经过内部多级复核和管理层审批,

筛选出回收期长，且公司不具备人力资源进行密集催收的项目约 450 笔订单，笔均余额约 33 万元的应收账款资产包进行了保理。资产包中所涉及业务款项并非完全无法回收，亦非客户无偿付能力，是公司基于催收效率的综合考量。

公司通过与多家保理公司的询价，选择了价格有相对优势的深圳奕明弘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业务。该公司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相关应收账款具体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1 年之内	1,691.91
1-2 年	873.53
2-3 年	2,231.29
3-4 年	3,105.03
4-5 年	2,511.12
5 年以上	4,645.31
原值合计	15,058.19
坏账准备	9,609.88
账面净值	5,448.31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检查、分析、重新计算、函证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应收账款保理价格的合理性以及与保理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未发现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价格存在明显不合理，未发现公司与保理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5) 结合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说明大额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涉及的交易背景和应收对象、款项收回情况及后续用途、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根据公司票据管理规定，由公司资金部进行统筹安排，票据到期日和负债的到期日进行匹配，如果相关负债的到期日早于票据到期日，则对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用于借款或者应付款项的支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92.16	-
商业承兑票据	-	3,300.00

1)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额为人民币 199,921,624.43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贴现，具体情况如下：

从付票单位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付款单位（前手）	票面金额
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
仟金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07.44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7.76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73.63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94.74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62.32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3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99.52
浙江晶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65.00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50.00
山西国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中广核新能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其他客户	3,241.75
合计	19,992.16

从开票行的角度分：

出票银行	票面金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之江支行	3,707.4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2,900.00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1,8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1,2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1,055.53
其他银行	7,289.20
合计	19,992.16

上述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2)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金额为人民币 3,300 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进行了贴现，详情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付款单位	票面金额	贴现方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浙江晶瑞融资租赁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晶瑞融资租赁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浙江晶瑞融资租赁
金额合计	3,300.00	

上述应收票据由浙江晶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贴现且附有追索权，公司认为此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贴现所收到的款项计入短期借款。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情况，包括但是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函证、检查、抽查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票据贴现或背书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票据贴现或背书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终止确认的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

16、存货。年报披露，2016 年至 2018 年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12.50 亿元、7.40 亿元、6.87 亿元。2016 年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但仍较高。（1）结合业务模式、交易背景和交易对方，详细说明 2016 年存货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2）补充披露存货的具体构成项目及价值情况，并说明长期持有大额存货的原因及合理性；（3）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发生额为-549.84 万元，请公司说明相关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存货本年度及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准确性、充分性及合理性；（4）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存货的存在及计价和分摊等认定实施的审计程序及意见。

【回复】

（1）结合业务模式、交易背景和交易对方，详细说明 2016 年存货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存货主要为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以及少部分用于生产自主云计算产品的原材料及产成品。

公司 2015-2018 年存货按种类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原材料	1,072.92	2,052.85	1,408.08	1,436.89
在产品	57.99	36.52	26.68	-
库存商品	35,068.22	27,050.02	72,431.44	19,599.26
试用商品	184.96	201.61	97.50	1,960.58
发出商品	32,288.37	44,677.08	50,995.90	41,527.80

合计	68,672.46	74,018.07	124,959.60	64,524.53
----	-----------	-----------	------------	-----------

1) 公司存货余额从 2015 年末的 6.5 亿元增加至 2016 年末 12.5 亿元, 增幅为 6 亿元, 主要是库存商品的增加。2016 年底, 公司与华为签订关于光伏组件的代理框架协议, 12 月集中采购了华为一批光伏产品进行备货, 约 4.34 亿元。2017 年, 随着光伏订单的执行, 上述库存商品完成了出库并结转销售成本。2017 年以后, 公司库存商品恢复至保持正常业务运转的较为平稳的水平。

公司与华为基于光伏组件业务的合作, 始于 2016 年末, 2018 年由于光伏行业政策的变化, 公司逐步停止了该项业务, 相关存货也已完成销售, 不再继续购入。

2) 另一方面, 公司发出商品近 3 年以来呈现平稳下降的趋势, 与公司业务的逐步转型以及公司内部加强运营管理, 加快库存周转, 提倡零库存政策。

2018 年末, 公司存货余额约 6.87 亿元, 是公司在以销定采原则下, 为下年度即将执行的订单进行的采购备货, 相关业务订单在 2019 年陆续执行完毕。

综上, 公司的存货规模与公司业务的发展变化, 以及整体的财务状况相匹配, 不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2) 补充披露存货的具体构成项目及价值情况, 并说明长期持有大额存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硬件、软件和服务。

硬件主要为服务器、存储、交换机等 IT 设备, 也包含公司生产自主服务器和存储设备之原材料, 以及备件。软件和服务, 全部为根据销售订单向供应商采购的外购软件和第三方服务。

2018 年末, 公司存货可分类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12/31
硬件	39,645.47
软件	7,647.54
服务	21,379.45
合计	68,672.46

2015 到 2018 年, 剔除光伏业务特殊因素影响之外, 公司的存货水平较为稳定, 这也是公司传统 IT 解决方案业务的特性。

公司按存货性质确定其账面价值:

存货构成	库存水平的确定原则	可回收金额的确定
订单库存	公司存货中 90%以上的金额系订单库存, 整体上遵循以销定采的原则, 每笔存货与已签订的销售订单一一对应	可回收金额根据业务订单价款确定, 如出现亏损合同, 即认为存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成本, 确认存

		货跌价损失
备件	为了实现 7*24 小时客户响应，公司在全国各地备件库中，维持适当的备件规模，以实现对客户设备的随时的实时维护和更换服务，库存规模与客户业务规模正相关	备件的性质决定备件的可回收金额与其库龄的长短直接相关，因此采用库龄法确认存货跌价损失

因此，基于公司以销定采的整体采购和库存管理原则，存货的价值基本可以根据销售订单金额确定，未见大额存货跌价的情况。

(3) 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发生额为-549.84 万元，请公司说明相关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存货本年度及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准确性、充分性及合理性；

公司存货跌价损失两年的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8.53	925.61	1,072.92	2,677.06	624.21	2,052.85
在产品	57.99	-	57.99	36.52	-	36.52
库存商品	38,056.80	2,988.58	35,068.22	30,879.37	3,829.35	27,050.02
试用商品	308.36	123.40	184.96	335.45	133.84	201.61
发出商品	32,288.37	-	32,288.37	44,677.08	-	44,677.08
合计	72,710.05	4,037.59	68,672.46	78,605.47	4,587.40	74,018.07

公司存货跌价主要产生于库龄较长的备件，而备件的销售方式分为两种：

- 1) 客户设备损坏时实时替换，完成对客户销售；
- 2) 库龄较长，且随着客户设备升级销售给客户可能性较低的备件，折价处置。

2018 年存货跌价准备的发生额为-549.84 万元，主要原因：一、期末库存产品较上期末增加 7,177 万元，其中服务成本增加 1,342 万元，由于相应订单未形成亏损，公司不对服务成本计提跌价准备；二、本期公司销售部分库龄较长存货。

公司存货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内部制度执行减值测试，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维持一贯的跌价提及政策，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准确和充分的。

(4)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存货的存在及计价和分摊等认定实施的审计程序及意见。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按存货类别关注了存货余额及其变动情况，同时关注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监盘、函证、检查、抽查、分析性复核、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存货是否真实存在、计价分摊是否准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 2016 年存货余额较高是主要系向华为集中采购产品所致；未发现 2017-2018 年存货余额较高与公司业务模式、盈利模式不相符的情况；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年报披露，2014年至2018年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分别为0.94亿元、2.88亿元、10.68亿元、4.82亿元、2.16亿元。应付账款期末余额10.71亿元，主要为货款及服务款。预收账款期末余额5.13亿元，全部为货款及服务款。请公司：（1）区分业务板块，补充披露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对应金额和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请公司结合相关业务、结算模式、交易背景和交易对方，详细说明2016年应付票据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3）补充披露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货款及服务款的明细情况和主要交易对方；（4）结合相关客户和供应商以及上下游关系，说明同时在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存在大额的货款及服务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区分业务板块，补充披露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对应金额和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IT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前五名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应付账款对手方	金额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2,790.25	2,447.31		342.93	
SYNNEXTECHNOLOGYINT'L(HK)LTD	2,780.33	2,780.33			
INNOVIXDISTRIBUTIONLIMITED	2,454.35	2,454.35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86.71	686.11	654.31	2,670.14	376.15
北京中科富桥科技有限公司	1,879.26	981.77	695.62	201.87	

应付票据对手方	金额合计	1年以内
南京华之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4,200.00	14,200.00
但南京三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	3,400.00
北京天科思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锐和弈成创新（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237.00	237.00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6.00	146.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云产品及云服务业务前五名的应付账款列表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合计	1年以内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449.48	449.48
深圳市腾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21.39	121.39
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121.39	121.39

诚本科技有限公司	107.76	107.76
北京联华基业科技有限公司	65.68	65.68

云产品及云服务业务 2018 年末无应付票据。

以上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对手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请公司结合相关业务、结算模式、交易背景和交易对方，详细说明 2016 年应付票据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 2016 年应付票据主要对手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款方	2016/12/31
华为数字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30,913.2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39.50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27.00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15,786.29
海南东华软件有限公司	11,023.30

公司 2016 年应付票据均为采购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形成，其期末余额较高的原因主要是用于支付前文问题 16（1）中 4.34 亿元光伏产品价款形成。后续光伏业务逐渐停止，应付票据结算量也相应减少，并不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2017 年和 2018 年应付票据主要对手方如下：

收款方	2017/12/31
南京华之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4,200.00
南京三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
北京天科思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锐和弈成创新（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237.00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6.00

收款方	2018/12/31
南京衡尔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659.70
华为数字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2,735.54
亚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晋声（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3,487.81
江苏慧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06.58

(3) 补充披露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货款及服务款的明细情况和主要交易对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按对手方汇总约涉及近 1500 户，户均余额 70 余万元。每笔应付货款或服务款对应明确的销售订单和销售客户，主要系公司 IT 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形成。大额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如上述（1）回复。

预收账款的情况与应付账款类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按对

手方汇总约涉及近 1000 户，户均余额约 50 万元，其中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18/12/31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	2,436.00
中国航空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757.80
司法部信息中心	744.00
新华新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75.60
张家口市崇礼区卫生监督所	551.32
重庆金康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21.33

（4）结合相关客户和供应商以及上下游关系，说明同时在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存在大额的货款及服务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同时存在大额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的原因：

公司为了更好的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在信用期内，尽量延长付款期限，以提高内部资金的使用效率。另一方面，鼓励业务人员在订单中适当收取预收款，即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沉淀，降低后期应收款项催收难度，也可以在订单执行中有更多的主动权。

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均包含货款和服务款的原因：

公司内部订单核算，分为产品销售订单和服务订单，因此订单收入以及成本也按照产品和服务的维度进行划分（参见问题 1-（2）回复）。应付账款对应订单成本，货款系外购软件和硬件所需支付的款项，服务款系外购服务所需支付的款项。而预收账款对应销售收入，预收货款是公司产品销售订单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项，预收服务款系服务类订单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项。

因此，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分别对应外购和销售，同时存在货款和服务款是由公司业务特性决定。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前五名及关联关系，应付票据余额及其变动情况；关注期末大额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情况，包括但是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查询、检查、抽查、函证、分析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应付票据变动的合理性；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前五名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 2016 年应付票据大幅增加后逐渐减少是由于光伏业务产生；未发现公司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中存在大额款项不符合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现公司与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的前五名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18、预付款项。2018 年和 2017 年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4.25 亿元和 4.20 亿元，较 2016 年期末余额 2.12 亿元大幅增加。请公司：（1）补充披露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结合业务模式及供应商变化等，说明近两年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变化不大的情况下，预付款项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补充披露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按照预付对象前五名归集的预付款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预付对象名称	2018/12/31	账龄	交易背景
深圳市方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542.17	1 年以内	货物采购
深圳宏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 年以内	货物采购
北京天科思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14.45	1 年以内	货物采购
北京开拓天际科技有限公司	2,618.52	1 年以内	货物采购
南京运达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2,536.00	1 年以内	货物采购
合计	23,611.15		

公司与以上交易对手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结合业务模式及供应商变化等，说明近两年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变化不大的情况下，预付款项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7 年、2018 年受融资环境的影响，企业普遍存在运营资金紧张的情况，企业间拖欠而至信用收缩的现象比较突出，部分供应商采取缩短账期、大幅提高预付款项比例的方式来回笼资金降低风险。公司系统集成的产品和针对部分行业客户的生产加工业务，往往客户会指定相关产品和供应商，公司的商务议价能力不强，从而导致业务预付款与 2016 年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另外，2018 年汇率波动加大，为降低产品进口的汇率损失风险，及早付出人民币以结汇也是预付款项加大的原因。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预付账款余额及其变动情况，同时关注预付账款前五名及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查询、检查、抽查、函证、分析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预付账款变动的合理性；预付账款前五名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未发现预付款项大幅增加不符合公司业务情况，未发现预付账款前五名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9、其他应收款。2018 年和 2017 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2.40 亿元和 2.79 亿元，较 2016 年期末余额 0.89 亿元大幅增加。请公司结合借款和往来款等明细项目、交易背景、交易对方及关联关系等，说明近两年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借款及利息	3,338.91	12,629.56	1,097.75
保证金	6,849.27	11,297.18	6,877.96
预支款	2,075.19	1,284.76	662.41
股权转让款	5,704.82	648.72	-
备用金	261.76	322.16	289.81
往来款及其他	10,202.53	5,251.04	1,460.59
原值合计	28,432.47	31,433.41	10,388.52
减：坏账准备	4,473.10	3,525.38	1,458.09
账面金额	23,959.37	27,908.03	8,930.43

2017 年其他应收账款较 2016 年增加 21,044.89 万元，主要系借款及利息增加 11,531.81 万元、保证金增加 4,419.22 万元导致；2018 年其他应收账款较 2017 年减少 3,000.94 万元，主要系借款及利息减少 9,290.65 万元、股权转让款增加 5,056.10 万元、往来款及其他增加 4,951.49 万元导致。

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1) 借款及利息：2017 年借款及利息额度在三年中最高，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和摩卡软件（天津）有限公司借款所致。其中，摩卡软件摩卡软件（天津）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借款为其出售前公司支持其业务发展的借款，该部分借款已经于 2018 年末全部偿还。公司向华胜信息借款主要是为支持华胜信息发展特殊行业业务，公司按照年化 7.5%的利息收取资金利息，2018 年，随着华胜信息业务资金回笼，已经将上述借款全部归还。

2) 保证金的变动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主要核算公司支付的投标保证金，2017 年保证金增加是业务拓展形成。

3) 股权转让的变动情况

公司 2018 年 9 月与平安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长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长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胜天成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长天科技有限公司剥离相关资产后的 100%股权转让给平安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为 1.58 亿元，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

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为总价款的 51% 已经于 2018 年 9 月收取；第二期转让款为总价款的 34%，即人民币 5,372 万元预计可以于一年内收取，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实际已于 2019 年 5 月收取）；第三期股权转让款为总价款的 15%，预计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收取，因此确认为长期应收款。

4) 其他变动

2016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往来款及其他”主要包含代员工支付的个人所得税、社保等款项，金额不重大。

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约 3,800 万元，主要为一笔业务款项 3,000 万元发生纠纷无法全额收回，转为其他应收款处理。2017 年已对该笔款项按照可回收金额计提 1,380 万元减值准备。

2018 年，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往来款增加约 4900 万元，其中 4,662 万元系公司基于贸仲委[2018]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335 号《裁决书》，裁决公司向神州数码支付货款 3,911.61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律师费等，向神州数码支付的款项。

上述仲裁及诉讼案件均为基于“购买基于微软 CityNext 技术建设智慧城市的产品和服务项目”所产生，涉及客户（武汉智慧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原厂（微软（中国）有限公司）、集成商（公司）、渠道供货商（神州数码）等多方主体间的多项纠纷，各方纠纷尚未最终解决。公司管理层咨询律师意见后认为：作为项目集成商，如果最终判决要求原厂退款退货，则公司将从渠道供货商处取得退款；如果最终判定客户存在支付义务，则公司将从客户处收取该部分合同价款。即无论客户胜诉与否，集成商均不应当承担损失。因此，公司基于款项对应的经济利益极有可能流入企业，确认了相应的资产，并在年报中进行了披露。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及其变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检查、抽查、函证、分析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是否合理；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未发现其他应收款的变动与公司业务及投资变动存在不相符情况，其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0、其他流动资产。年报披露，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银行理财产品期初余额 7.92 亿元，期末余额 2.61 亿元。在委托理财情况中，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0，信托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00 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

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并说明理财投向及相关收益情况，是否与关联方相关；（2）说明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与委托理财情况不符且差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回复】

（1）补充披露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并说明理财投向及相关收益情况，是否与关联方相关；

其他流动资产中，银行理财按照存放银行，产品名称及投资收益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是否保本	收益率	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	日积月累		2,800.00	是	3%	4.85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 186 天		33,000.00	是	4%	672.66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 90 天		20,000.00	是	4.15%	216.03
招商银行	步步生金	200.00	1,215.00	是	1.6%-3.14%	9.69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620.00		是	3.60%	212.90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是	4.3%	645.00
汇丰银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	是	4%	44.24
北京银行	稳健系列 92 天		5,000.00	是	3.6	45.37
华夏银行	北京信托-稳健资本 073 号	100.00		是	7.5%	12.78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理财计划	200.00		否	2.87%-3.8%	0.83
		26,120.00	79,215.00			1,864.35

（2）说明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与委托理财情况不符且差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上述 2.6 亿元银行理财在 2018 年度报告附注部分已经披露，公司将对 2018 年度报告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相应修订。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与委托理财情况不符且差距较大主要是年度报告编制疏忽所致，不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其他流动资产中的银行理财，包括但是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查询、检查、抽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交易对手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末银行理财主要

为结构性存款，未发现交易对方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银行理财存在潜在合同或其他利益安排。

21、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报披露，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76 亿元，全部为预付投资款。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明细项目，主要为预付投资款或预付项目合作款。请公司：（1）补充披露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交易对方、相关账龄、投资标的；（2）充分说明大额预付投资款或项目合作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大股东等关联方相关。

【回复】

（1）补充披露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交易对方、相关账龄、投资标的；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方	交易背景	2018/12/31	进展情况	账龄
杭州积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6,000.00	进展中	1 年以内
杭州鑫骏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5,000.00	进展中	1 年以内
北京高华财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5,375.00	进展中	1 年以内
北京先宸道正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250.00	进展中	1 年以内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4.70	进展中	2-3 年
合计		17,639.70		

交易对方	合作背景	2017/12/31	进展情况	账龄
杭州智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项目合作	10,000.00	2018 年已完成	1 年以内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4.70	进展中	1-2 年
理财产品	/	100.00	/	1 年以内
合计		10,114.70		

交易对方	合作背景	2016/12/31	进展情况	账龄
杭州福晶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000.00	2017 年已完成	1-2 年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	14.70	进展中	1 年以内
合计		1,014.07		

备注：相关投资标的涉及到公司产业整合的保密信息，暂时不宜在本回复函中进行披露。

（2）充分说明大额预付投资款或项目合作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大股东等

关联方相关。

截止本问询函回复日，福晶贸易、杭州智得对应的预付款项均已收回。其他投资预付款或项目合作款对应的项目目前顺利开展中，预付款项是为了保证项目投资或项目工程合作的顺利进行。

在资产或股权项目合作中，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或者争取优先权、锁定权，预付款是比较普遍的一个现象，此部分资金后续会直接转为付款或退回。尤其在海外资产项目合作中，因交易对手或中介机构对国内审批、外汇汇出等一系列不确定性因素的担心，国内机构为争取独家谈判权、锁定期等原因，双方完成交易前通常会有资金安排。

上述项目与大股东等关联方无关。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投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查询、检查、抽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交易对手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预付投资款均为投出的项目合作款和预付投资款，未发现交易对手与与存在关联关系。

22、财务费用。年报披露，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 2.4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6 亿元。其中，利息支出 1.5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3 亿元；贴现利息支出 0.4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5 亿元；汇兑损失 0.40 亿元，上年汇兑收益 0.06 亿元。请公司：（1）公司流动比率 1.14，速动比率 0.98。请结合主营业务需要及投资需要，说明大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和必要性，贴现利息支出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必要性，并结合各项债务及潜在支付义务，说明是否存在流动性紧张的问题；（2）结合开展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说明频繁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原因，融资利率是否高于银行借款同期利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具体租赁物及担保物，说明是否存在相关资产所有权变更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3）结合相关业务和汇兑损益，分析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和应对措施。

【回复】

（1）公司流动比率 1.14，速动比率 0.98。请结合主营业务需要及投资需要，说明大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和必要性，贴现利息支出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必要性，并结合各项债务及潜在支付义务，说明是否存在流动性紧张的问题；

2018 年度贴现利息支出大幅增加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民营上市公司普遍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银行金融机构对上市公司

综合授信中的现金贷款进行严格限制，为保证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使用银行票据等融资工具替代现金进行业务支付，贴现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近两年公司大额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有息负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短期借款	151,185.64	180,740.73	224,466.28	39,78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8,853.06	4,005.22	-
长期应付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812.74	33,812.42	12,012.42	-
公司债券	32,307.39	32,507.17	110,432.76	89,758.67
合计	208,305.77	255,913.38	350,916.68	129,543.12

2017 年，公司扩大借款规模，主要出于公司对主营业务的持续投入和围绕主业进行投资的考量。借入款项用途主要分为两部分：

1) 主营业务需要：公司 2017 年在主营业务上，有较大的现金投入，详见问题 11-（1）之回复。相关业务的采购价款，主要使用银行借款支付；

2) 投资需要：公司之子公司 ASL 发行 3.5 亿元港币可转换公司债券，从银行获取约合人民币 2 亿元专项并购贷款，用于 GD 公司的并购价款约合人民币 10 亿元的支付。

2018 年，由于融资环境的变化以及市场利率的提升，公司虽然已经大幅降低了有息负债的规模，但利息支出仍较上年同期增长 0.13 亿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短期借款增加集中在第四季度，借款期限大部分为一年，利息支出基本上仍覆盖 2018 年大部分时间，同时叠加了 2018 年新增借款较高利率，整体利率仍较 2017 年有所增加。

公司提升资金流动性的有效措施：

2019 年第一季度为公司偿还银行贷款高峰期，公司已经进一步压缩了有息负债约 5 亿元。目前，公司各项债务的偿还、续借工作均井然有序，并不存在到期无法偿还或兑付的风险。

2019 年，公司管理层采取了系列措施，积极改善公司的流动性：

1) 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笼，保证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逐步控制资金密集型业务的规模。

2) 开拓长期融资渠道，减少短期兑付风险。如通过取得三年期融资租赁借款替代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的方式，调整资金信贷结构，使得公司的资金借贷配置合理化，减少银行短期借贷兑付的风险。

3) 加快长期股权投资变现，提升资产流动性。通过业务整合，公司进一步聚焦于云计算为主的高毛利业务，一方面逐渐将与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协同性不明显的长期

股权投资进行出售变现，另一方面，加快推进旗下成员企业或投资标的在资本市场的发展，进一步增强股权资产的流动性。

(2)结合开展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说明频繁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原因,融资利率是否高于银行借款同期利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具体租赁物及担保物,说明是否存在相关资产所有权变更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8-2019年,公司开展了两笔融资租赁业务,交易对手方分别为北银金融租赁公司和北京市文化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有国资背景的融资租赁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为了改善流动性,对多种长期融资产品进行了分析和对比,融资租赁借款是长期融资渠道中相对成本较低,且能够发挥公司优势的产品,综合性价比较好。两笔融资租赁借款,利率均为银行一至五年期借款利率适当上浮,但由于银行信贷政策的收缩,在同等价格下,公司无法从银行取得相同金额的借款。而对比其他长期资金来源,例如公司债券,融资租赁借款的优势为发行程序简单,且无需向中介机构支付承销费用。

两笔租赁借款的租赁物涉及公司一部分IT设备,以及公司部分软件著作权。售后回租模式的融资租赁借款,实质上是以公司资产和无形资产为抵押物的借款,在公司能够按时还本付息的情况下,资产的使用不受任何限制,亦不存在所有权变更的风险。

担保物涉及公司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在公司能够按时还本付息的情况下,资产的使用不受任何限制。

(3)结合相关业务和汇兑损益,分析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2017年起才开始接触较大金额的外汇业务,在外汇风险的管理方面经验不足,且2018年外汇市场发生了大幅的波动。自2018年汇兑损失产生以来,公司建立了汇率风险防范机制:

成立外汇风险应对项目小组:

1)与外资银行专业的外汇管理团队共同成立了外汇风险跟踪评估与外汇风险方案制定项目小组,定期召开会议进行沟通。

2)保持与国家外汇管理局窗口的及时联系:

3)积极接受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操作指导,积极参与北京市国家外汇管理局主持的政策解读与宣告会议。

4)针对我司外汇业务分类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与对冲策略:

a.外债业务:结合人民币汇率的变化趋势择机选择外汇锁汇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等金融衍生工具产品应对外汇风险;

b.贸易项下的外汇结算业务:2019年将引入更多包括掉期等外汇产品来防范汇

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收益。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借款、票据贴现、融资租赁及财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检查、抽查、函证、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大额利息支出及贴现利息支出是否符合企业实际情况；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产所有权是否变更，与融资租赁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利息支出及贴现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利率上升以及借款本金计息天数高于同期形成，公司以 IT 设备和无形资产抵押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为融资考虑，未发现存在变更抵押资产所有权的情况发生，未发现与贷款方和融资租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3、研发投入。年报披露，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3 亿元，资本化研发投入 1.28 亿元，研发投入总额 2.41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62%。请公司：（1）说明主要研发投向及主要考虑，取得的成果及其对相关业务的影响；（2）补充披露研发投入资本化的会计处理依据及相关标准，并对比费用化处理，说明差异性与合理性。

【回复】

（1）说明主要研发投向及主要考虑，取得的成果及其对相关业务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研发总投入 2.41 亿元，其中资本化支出 1.28 亿元，费用化支出 1.13 亿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转入当期 损益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Power 服务器操作系统	2,526.68	114.43	2,641.11	-	-
大数据类	1,203.91	4,096.65	302.19	-	4,998.37
基础软件类	20,392.29	4,862.98	8,909.89	31.27	16,314.12
应用服务类	804.36	2,033.36	1,137.27	-	1,700.45
云计算类	859.25	1,643.42	2,003.70	-	498.96
服务器系统类	2,633.66	103.85	2,737.51	-	-
费用化	-	11,267.09	-	11,267.09	-
合计	28,420.15	24,121.78	17,731.67	11,298.36	23,511.90

资本化主要投向：

公司研发主要集中于云计算、大数据等方向相关的自有产品和技术。新技术新产品的

持续推出，体现了公司在科技方面的前沿创新，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研究开发项目名称	本期资本化金额
Power 服务器操作系统	系统产品研发新一代 OMC	114.43
大数据类	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的环境监测数据服务平台	1,223.94
大数据类	基于大数据的旅游营销服务平台项目	910.19
大数据类	政务大数据汇集支撑平台	324.14
大数据类	基于 LBS 的智慧旅游大数据平台研发项目	1,480.81
大数据类	云图大数据舆情监测系统二期	157.57
基础软件类	安全卫士加固	101.69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AIX	40.63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ARM	67.17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HP	238.73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PPC 小端	238.70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Windows	238.72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飞腾	238.69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龙芯	242.59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ASV9.0.0.0_标准版	367.78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ASV9.0.0.0_扩展版	100.00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ASV9.0.0.0_企业版	381.21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ASV9.0.0.0_云部署版	357.40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AIX6.1	404.82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HP-UXItanium	356.39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RHEL6Update3onx86-64	83.92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Solaris10onx86-64	243.29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Ubuntu	217.01
基础软件类	中间件研发 ToprowMQV8.0.0.0ForWindows8Enterprise	393.63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HRC	19.19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AIX	38.76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ARM	61.30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HP	67.77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PPC 小端	85.58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Windows	84.81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飞腾	66.75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ToprowDB-龙芯	66.72
基础软件类	数据库研发 HRC	28.46
应用服务类	机床工具行业的协同制造云平台	370.26
应用服务类	物理信息精确感知及智能处理的智慧仓储系统项目	476.40
应用服务类	职业健康综合监管预警平台项目	375.70
应用服务类	基于服务第三方平台、大数据及云端应用的软件开发	811.00

云计算类	华胜新云异构混合云二期	1,104.94
云计算类	XT_云计算_华胜新云异构混合云三期	538.48
服务器系统类	系统产品研发 P8NvLin-NL2205	103.85
合计		12,823.42

费用化主要投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研究开发项目名称	本期费用化金额
系统运行与安全审计一体化监控平台项目	1,557.92
政务大数据边界与访问安全技术项目	1,218.79
政务大数据安全态势感知技术项目	1,375.49
安监云服务管理系统	1,150.92
物流大数据综合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718.03
低功耗短距离物联网芯片研发项目	898.48
行业应用融合的政务云平台项目	1,666.70
基于 IT 运维及安全管理综合保障平台	1,419.76
安全生产监督监测大数据平台研发项目	1,110.70
其他	181.57
合计	11,298.36

(2)补充披露研发投入资本化的会计处理依据及相关标准,并对比费用化处理,说明差异性与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中第七条、第八条和第九条之规定,公司将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在财务报表上列报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对研发费用按照研发项目单独核算,建立研发费用辅助账。公司在研发项目立项前首先进行市场调研以及项目可行性的初步分析,当具备立项条件时项目组负责申请立项,立项时需提交项目可行性报告、技术或产品未来市场分析、项目财务预算等资料由内部管理委员会评审,经内部管理委员会评审通过后,项目研究进入开发阶段,研发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未满足立项条件的支出予以费用化。内部管理委员会评审立项的条件如下:

A、公司技术部门以目前研发项目成果为基础进行可行性分析，确认进一步开发所需的技术条件已经具备，基本上不存在技术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

B、公司对于所研发项目使用目的明确。

C、对于资本化项目，对于运用于外部市场的研发，公司对其未来产生的经济效益进行充分的评估，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对于在内部使用的无形资产，已经过充分论证，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管理提升。

D、公司具备专业的研发团队对所研发的项目进行技术支持，每个研发项目的立项会对研发资金投入规模进行预测，并充分考虑各阶段预计的研发资金需求；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已运用到相关项目并对外销售。

当研发产品或软件在技术上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的标准时，由项目组提出验收申请，公司组织内部管理委员会进行项目验收，验收通过后转为无形资产。如果研发产品或软件没有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的标准时，相关支出予以费用化。

如前述列表中所示，公司进行研发资本化的主要产品如下：

基础软件类和云计算类：公司与 IBM 进行战略合作，引入其 Power 服务器（含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世界领先的产品设计及源代码之后进行的国产化研发，并在此基础上升级的云计算管理软件。该类型产品在世界范围内具有领先性，技术性能远远高于国内同类型产品，无形资产技术含量高，具有国产化的战略研发价值。此部分研发基本上进行了资本化。

大数据及行业应用类：该部分研发主要集中于大数据技术与行业应用的深度结合。根据具体行业对大数据技术的应用成熟度及公司在具体行业的市场竞争力等因素，综合判断研发资本化和费用化。比如大数据技术在电子商务、旅游、环保行业的应用较为成熟，也是公司竞争优势比较强的行业，则进行了资本化。而在政务、安监行业的大数据市场应用方面，公司尚处于起步阶段，未形成较强的市场竞争实力，则进行了费用化。

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于开发阶段的研发费用予以资本化，资本化主要为通用类基础类产品或软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可对外实现销售，体现了公司的技术核心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对于研究阶段的研发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费用化，对于进入开发阶段后发现与立项条件不符以及未开发成功的研发费用将停止资本化并转为费用化处理。费用化投向主要是应用类的研发投入，会受到应用类市场变化较快，技术更迭或替代性较高，研发出的产品或技术与当初的预期存在差异的可能性较大。

会计师意见：

我们在对华胜天成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研发支出核算，包括但不限于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访谈、检查、抽查、分析等审计程序，以检查公司研发支出的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资本化和费用化依据是否合理。

我们没有发现华胜天成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未发现资本化和费用化依据存在重大不合理之处。我们认为公司制定了与研发支出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研发支出的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4、分部信息。公司年度报告未披露分部信息，也未披露原因。请公司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补充披露分部信息，若无则补充披露具体原因。

【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规定：企业应当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按规定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业务为 IT 系统解决方案和云计算产品及服务，2018 年 IT 系统解决方案营业收入 39.62 亿元，毛利率 9.10%，占总收入比率 76.69%；云计算产品及服务营业收入 12.04 亿，毛利率 34.29%，占总收入比率 23.31%。因相关的期间费用无法在业务之间区分，无法取得各业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公司管理层无法定期评价各业务的经营成果，不能满足经营分部的划分条件，故公司不需披露分部信息。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一个报告分部。

地区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或本期期末	中国大陆	港澳台及东南亚地区	北美和欧洲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059,533,631.94	1,497,369,255.45	609,451,419.20	5,166,354,306.58
非流动资产	1,321,879,668.88	167,677,791.68	22,610,040.49	1,512,167,501.05

上期或上期期末	中国大陆	港澳台及东南亚地区	北美和欧洲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728,925,793.98	1,302,894,766.46	355,652,296.91	5,387,472,857.35
非流动资产	1,352,809,222.59	171,045,552.30	10,117,172.71	1,533,971,947.60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会计师意见：

结合风险评估程序，我们对企业的业务模式、业绩考核等方面进行了了解；经了解，公司各业务之间在客户资源上重合，在内部资源的使用上统一调配，无法经济合理的按照业务进行分配资源、也无法经济合理的对业务的所有主要要素投入和产出进行核算，也未使用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综合性指标对业务进行考核。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无法按业务披露分部信息但可以披露地区信息，补充披露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6日